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

113學年度第二學期

家長日手冊
【高中部】



好品格決定你一生的幸福

目錄

♥ 永平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家長日.....	1
♥ 校長的一封信 沈美華校長	2
♥ 家長會愛永平 陳裕禎會長	4
♥ 本學期重要行事曆	5
教務處	
♥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摘錄.....	7
♥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畢業重讀條件摘錄.....	8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	9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考試規則】.....	12
♥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	14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	16
♥ 【高中部學生註冊減免各項費用一覽表】.....	22
♥ 114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 校內作業與輔導日程表	23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	25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高二學生選課編班實施要點.....	30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高二學生實驗班甄選辦法.....	32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轉出入輔導辦法.....	34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語文實驗班轉出入輔導辦法.....	35
學務處	
♥ 113 學年度新北市立永平高中「每月一品德」實施計畫	37
♥ 建立有品家園 (第二學期)	38
♥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社團宣導資訊	39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請假細則	40
輔導處	
♥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高中生涯輔導系列活動/親職講座	43
圖書館	
♥ 高中必修課-跨校小論文	46
♥ 永平線上圖書館	47
♥ 圖書館超讚的 k 書中心/各項學習資源帳號密碼.....	48
♥ 高中必修-自主學習	49
♥ 家長數位學習知能指引	50
宣導專區	
♥ 防治數位性別暴力宣導	52
♥ 情商便利貼-家有好心情	57
♥ 社會情緒學習 SEL PLUS.....	63
♥ 好康報報	64
好文分享	
♥ 面對短影音對策	72
♥ 家庭教養影響孩子受歡迎的程度	74
♥ 當青春期的孩子不想說，父母可以怎麼做？.....	76
總務處	
♥ 全校辦公室分機一覽表	79
♥ 教學大樓平面圖	80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家長日

時間：02/26（三）

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項目	地點	活動內容
18:00~19:00	親職講座～ 國中生涯講座	圖書館 4 樓	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講座 【建議國九家長參加】
	親職講座～ 高中生涯講座	圖書館 5 樓	大學甄選入學志願選填講座 【建議高三家長參加】
18:30~20:30	班級親師座談	七、八年級 高一、高二 各班教室	各班導師、任課教師與家長進行座談 1. 家長：請於各班教室簽名。 2. 各班導師、任課教師與家長雙向溝通。 3. 各班完成班親會並記錄家長寶貴意見！
19:00~20:30	班級親師座談	九年級、 高三 各班教室	

備註：1. 本校停車位有限，請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或請將愛車停至仁愛公園地下停車場。

2. 若有相關疑問，請洽（02）2231-9670 分機 240 輔導主任、241 輔導組。

校址：新北市永和區永平路 205 號。



校長的一封信

沈美華校長

親愛的家長們：

感謝大家撥冗參加今天的家長日。在這個充滿挑戰與機遇的時代，我們的教育目標不僅僅是讓孩子們考上理想的大學，更重要的是培養他們具備終身學習的能力，以及在未來社會中獲得幸福生活的能力。

品德教育：好品格決定一生幸福

品德教育是我們永平高中教育的基石。我們深信，一個擁有良好品德的人，才能在人生道路上走得更穩健、更長遠，因此本校以史蒂芬·柯維（Stephen R. Covey）的「七個習慣」為藍本，引導學生培養「積極主動」、「以終為始」、「要事第一」、「雙贏思維」、「知彼解己」、「統合綜效」及「不斷更新」的習慣，奠下成功的根基。學校希望透過品德教育，培養學生誠實、正直、負責、關懷等重要品格，讓他們在面對挑戰時，能夠堅守原則，做出正確的判斷。

自主學習：終身學習之鑰

在這個知識爆炸及快速更新的時代，自主學習能力顯得尤為重要。我們鼓勵學生主動探索知識，培養獨立思考的能力。永平高中提供多元化的學習資源，包括圖書館、實驗室、社團活動等，讓學生能夠在自己感興趣的領域深入鑽研。此外，我們也積極推動數位學習，讓學生能夠善用科技工具，隨時隨地學習。我們相信，透過自主學習，學生將能夠掌握終身學習的鑰匙，在未來不斷成長。

AI 能力培養：迎接未來挑戰

人工智慧（AI）是未來發展的重要趨勢。永平高中積極推動 AI 教育，培養學生具備基本的 AI 知識和技能。學校開設多元選修課程及社團，讓學生了解 AI 的原理和應用，並鼓勵他們參與 AI 專案，培養解決問題的能力。我們希望學生能夠在 AI 時代中，不僅僅是使用者，更能成為引領者。



藝術涵養：豐富人生色彩

發現美，讓生活不再無感。永平高中得天獨厚，因為有美術班，在校內天天有美展，並在校園轉角處，充滿美術班學生的創意策展，提供全校師生美的心靈饗宴。學校希望學生在藝術的薰陶下，能夠擁有豐富的精神世界，懂得欣賞生活的美好。

國際交流：從永平出發，向世界找答案

為了讓學生具備國際視野，永平高中積極推動國際交流活動。今年，學校將有美國、德國、日本及韓國姊妹校的出訪交流，以及美國猶他州志工團及馬來西亞姊妹校也將來訪，此外，我們還將與法國、泰國進行線上交流。我們鼓勵學生積極參與這些活動，與不同國家的學生交流學習，拓展國際視野，培養跨文化交流能力。

最後，期待我們都能成為孩子們的生命榜樣，特別在安全觀念、行為上，所以為暢通同學們進入學校的動線及安全，請將車輛停在校門口兩處人行道外，並靠邊停妥後，才讓學生上下車，並避免雙白線迴轉及逆向停車，謝謝家長配合。教育是一項需要學校和家庭共同努力的事業。我們希望能夠與您攜手合作，為孩子們打造一個充滿希望的未來。

祝平安喜樂

永平高中校長



家長會愛永平

陳裕禎會長

自從 2024 年 10 月接任永平高中家長會長以來，我學到了很多，也得到了家長會夥伴們，特別是兩位副會長的大力支持。在此期間，我有幸參與了多所友校的會長交接和聯誼活動，讓更多人認識了永平。德國、日本、韓國和馬來西亞等國家的友校來訪，讓世界看見了永平的風采。

我們參與了國八隔宿、新生健檢、國九畢旅、高三包粽及「菠蘿包好運到」等活動，讓學生們感受到家長會的支持。此外，我還代表家長會參加了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的相關課程活動，並拜訪了民意代表，使得新北市政府看見了我們的努力。我們也積極參與基金會的慈善活動，讓公益團體了解我們的付出。

最後，如同我在接任家長會長時的致詞，我希望永平的家長們能與我一起「愛永平，愛永平，愛永平！」，感謝大家的支持，有你們真好！新年快樂！



20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重要行事曆

週次	日期						重要行事	作業抽查及其他活動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一	2月9日	10	11	12	13	14	15	◎高三排球賽技術會議 2/11 中午 ◎高三排球賽(2/12-2/14) ◎高三校外教學行前說明(14)第 5 節 ◎高三校外教學(16-18)、補假(19) ◎國高中幹部訓練(12-14)中午 ◎高一二社團(14) ◎國七、八字音字形比賽(14)10:15-10:25 ◎高三繁星、個中校內說明會(14)第 6-7 節
二	16	17	18	19	20	21	22	◎國九第三次模擬考(19-20) ◎高三第一次分科模擬考(20) ◎高二晚自習開始(17) ◎國九技藝班開課(21) ◎國九升學講座(21)3-4 節 ◎國中、高一二社團(21) ◎高三大學學群介紹說明會(21)第 6 節 ◎國中部、高中部反毒入班宣導(18)07:30
三	23	24	25	26	27	28	3月1日	◎《學測》成績公布(25) ◎和平紀念日(28) ◎《術科》成績單寄發(27) ◎113-2 家長日(26)17-21 點 ◎防災演練預演(25)(早自習) ◎國九適性入學宣導講座(家長場)(26)18-19 點 ◎高三大學選填志願說明會(家長場)(26)18-19 點
四	2	3	4	5	6	7	8	◎高一、高二暨國中部課輔開始(3) ◎大學繁星、大學申請設定密碼(4-6/15) ◎國中部寒假作業抽查(5) ◎國中補考(7)3-4 節 ◎正式防災演練(7)第 2 節 09:21 分 ◎慈眼識英雄，做孩子的教練 ◎高三大學選填志願說明會(4)6-7 節 ◎捐血活動宣導(7)第 7 節 ◎慈眼識英雄，做孩子的教練(7) 19:00-21:00
五	9	10	11	12	13	14	15	◎國中部學習扶助開始(10) ◎大學申請、四技申請校內報名(12-13) ◎第一次班代大會(13) ◎國中、高中社團(14) ◎全國讀書心得 12 點上傳(10) ◎全國小論文 12 點上傳(15)
六	16	17	18	19	20	21	22	◎國中社團(21) ◎法國視訊交流(18) ◎第一檔白玉美展(17-4/2) ◎第一檔白玉美展開幕(18) ◎114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儀隊競賽(22)
七	23	24	25	26	27	28	29	◎第一次定期評量(26-27) ◎公告大學、四技申請入學一階結果(27) ◎樂永平華音學會(28)6-7 節 ◎2025 新北教育學國際博覽會(29) ◎國七「關鍵一刻，扭轉一生」自殺防治輔導講座(27)第 5 節 ◎國八專業群科參訪(27)5-7 節 ◎高一啦啦隊、七年級健康操技術會議(26)中午 ◎國七反毒宣導(27)第 6 節
八	30	31	4月1日	2	3	4	5	◎人文月 ◎兒童及清明連假(3-6) ◎校慶美展收件與評選(31-4/2)
九	6	7	8	9	10	11	12	◎高中部國南語朗讀比賽(9) ◎高中部國南語演說比賽(9)第 5 節 ◎高中部英文科作業抽查(7) ◎國、高中部書法比賽(8)3-4 節 ◎高中部國語朗讀比賽(8)5-6 節 ◎國、高中部客語朗讀比賽(10) ◎高中部國語朗讀比賽(10)5-6 節 ◎國中作文比賽(11) ◎高一啦啦隊比賽彩排(10)整天 ◎國七健康操比賽(11)3-4 節 ◎高一啦啦隊比賽(11)6-7 節 ◎高三指定項目甄試輔導講座(11)6-7 節
十	13	14	15	16	17	18	19	◎國九第四次模擬考(17-18) ◎校慶預演(18)6-7 節 ◎永平 54 周年校慶(19) ◎高中部國語朗讀比賽(16)2-3 節 ◎國中社會科作業抽查(16) ◎高中部國語演說比賽(17)5-6 節 ◎香港生命教育參訪團蒞校參訪(18) (9-12 點)
十一	20	21	22	23	24	25	26	◎校慶補假(21) ◎高三畢業考(24) ◎國九課輔結束(25) ◎高一高二音字形比賽(25)第 5 節 ◎高中部作文比賽(25) 第 6-7 節 ◎國中、高中社團(25) ◎高中跨校捷運盃專題小論文發表(25)
十二	27	28	29	30	5月1日	2	3	◎國九畢業考(1-2) ◎高三大學申請入學校內模擬面試說明會(2) ◎第二檔白玉美展(28-5/16) ◎第二檔白玉美展開幕(29) ◎高二班際籃球比賽(28-5/1) ◎國中部數學科作業抽查(30) ◎國中社團(2) ◎高二籃球決賽(2)6-7 節
十三	4	5	6	7	8	9	10	◎高三大學申請入學校內模擬面試(5-9) ◎高三第二次分科模擬考(7) ◎國中社團(9) ◎設立關愛界線，家有青少年的親子相處指南(10) (9:30-11:30 點)
十四	11	12	13	14	15	16	17	◎國七、國八、高一、高二第二次定評(13-14) ◎高三補考(13-14) ◎大學申請二階面試開始(16-6/2) ◎114 年度國中教育會考(17-18) ◎服裝秀 Show My Style(16) ◎高三美術班畢業美展佈展(13) ◎國八「做自己的情緒管家」輔導講座(14)第 5 節 ◎國八「數位性別暴力防治」輔導講座(14)第 6 節(線上講座) ◎高三美術班畢業美展(美麗永安)(14-25) ◎高三畢業美展開幕(美麗永安)(15) ◎國中教育會考大掃除(16)第 4 節 ◎國中部學習扶助結束(15)
十五	18	19	20	21	22	23	24	◎國九補考(20) ◎第三檔白玉美展(19-6/6) ◎第三檔白玉美展開幕(20) ◎高一高二優良作業抽查(23) ◎國九技藝班成果展(23) ◎國中、高中社團(23)
十六	25	26	27	28	29	30	31	◎美術班藝術科模擬考(26-29) ◎國中部學習扶助結束(29) ◎端午節調整放假(30) ◎高三、國九畢業典禮授獎預演(29)5-7 節 ◎高三美術班畢業美展撤展(26) ◎閱讀存摺抽查(26) ◎隨中音樂團來訪(29) ◎音樂團年度音樂會(29)晚上 ◎國中部自然領域作業抽查(28)
十七	6月1日	2	3	4	5	6	7	◎畢業預演(2) ◎畢業典禮(3) ◎國九畢業生離校(6)16 點 ◎分科測驗報名(5-17) ◎申請入學正備取登記志願序(5-6) ◎國九領取會考成績單(6) ◎國中、高一二社團(6)
十八	8	9	10	11	12	13	14	◎大學申請入學結果公布(12) ◎高一、高二、國七、國八課輔結束(13) ◎自主學習博覽會(10-20) ◎高二自主學習覽會修正成(9-20) ◎第四檔白玉美展(10-27) ◎第四檔白玉美展開幕(10) ◎國中、高中社團(13) ◎第二次班代大會(12) ◎班聯會正副主席政見發表(10) ◎國中社團(13) ◎選記抽查(13) ◎班聯會主席、副主席選舉(13) ◎高一自主學習成果發表(13) ◎八年級游泳賽-技術會議(11) ◎語文實驗班成發(13)6-7 節
十九	15	16	17	18	19	20	21	◎新北公校優良報刊(17) ◎國中新生報刊(20) ◎國八游泳比賽(20)3-4 節 ◎小六升國一新生家長親職講座(20)第 6 節
二十	22	23	24	25	26	27	28	◎國七、國八、高一、高二第三次定評(26-27) ◎國九返校進行五專分區免試統一報名(25) ◎國九領取臺北免試志願單(25) ◎國九返校繳交臺北免試志願單(26) ◎新北市畢業生市長獎頒獎典禮(國中)(暫定 23) ◎新北市畢業生市長獎頒獎典禮(高中)(暫定 24)
二十一	29	30	7月1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業式(30) 



教務處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摘錄

出缺席與休學相關條文摘要如下：

第十七條 學生因故得向學校申請休學，經輔導並審查通過者，發給休學證明書。

學生於開學日後，無故連續未到校超過七日，並經通知而未於期限內回校辦理請假、轉學或放棄學籍者，視為休學，學校應附具理由通知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

休學每次以一學年為期，並以二次為限。

休學期間不列入本法第四十二條所定修業年限。（高級中等教育法）

第十九條 學校應於學生休學期滿一個月前，通知學生限期辦理復學，學生未於期限內辦理復學者，應辦理轉學或放棄學籍；第一次休學學生，未於期限內辦理復學、轉學或放棄學籍者，視為申請第二次休學；第二次休學學生未於期限內辦理復學、轉學或放棄學籍者，學校應廢止其學籍，並附具理由通知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

第二十一條 休學學生於必要時，得向學校申請提前一學期復學。

學生復學後，欲辦理緩徵者，應於兵役機關徵集令送達前為之。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缺課相關規定】

（一）學生曠課及事假之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第25條）

（二）學生未經請假且未到校上課超過3日以上之學生，需進行中途離校通報。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實施要點）

（三）學生於開學日後，無故連續未到校超過七日，並經通知而未於期限內回校辦理請假、轉學或放棄學籍者，視為休學，學校應附具理由通知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畢業重讀條件摘錄

學生畢業條件

一、符合下列情形者，准予畢業，並發給畢業證書：

（一）修業期滿，符合符合**課程綱要**所定畢業條件。

（二）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課程綱要所定畢業條件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應修習總學分 182 學分，學生畢業之最低學分數為 150 學分成績及格

⊗ 普通班

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需 102 學分且成績及格；選修學分至少需修習 40 學分且成績及格。

⊗ 美術班

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需 128 學分且成績及格，選修學分至少需修習 14 學分且成績及格。

二、修業期滿，修畢課程綱要所定應修課程，且取得一百二十個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符合畢業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學生重讀規定

學生各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未達該學年度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得重讀；該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應包括該學年度結束前**補考、重修及補修後**取得之學分。

學生學業成績及格基準

學業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其及格基準規定如下：（僅列出本校學生目前具有之身分類別，其餘詳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八條）

⊗ 一般學生：以六十分為及格。

⊗ 依各種升學優待辦法規定入學之原住民學生、重大……之學生：一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二年級以五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六十分為及格。

⊗ 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規定入學之學生：一年級、二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五十分為及格。

⊗ 身心障礙學生之學業成績評量，應依特殊教育法相關規定辦理。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1 日校務會議制定
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9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2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章 總則

- 一、依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以下簡稱學習評量辦法）第三十條訂定之，凡學習評量辦法未規定者，悉依本補充規定辦理。
- 二、學校學生學習評量，包括學業成績評量及德行評量。學業成績評量採百分制評定，並得註記質性文字描述。德行評量依學生行為事實綜合評量。

第二章 學業成績之評量

三、各科定期評量與日常評量比例

- （一）定期評量三次之成績比例：定期評量一 20%、定期評量二 20%、定期評量三 30%、日常評量 30%
- （二）定期評量二次之成績比例：定期評量二次各 30%、日常評量 40%
- （三）定期評量一次之成績比例：定期評量 50%、日常評量 50%
- （四）無定期評量之成績比例：日常評量 100%

四、學生於定期評量時，因故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評量，報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學校得審酌其請假事由後准予定期評量補行評量，依請假事由之不同，成績採計方式分列如下：

- （一）因公、因病、因親屬喪亡或特殊事故(含懷孕引發之事、病假、產假、墮胎、流產或因哺育幼兒之突發狀況)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評量，以定期評量補行評量實得成績登錄。
- （二）請事假者，成績超過及格基準，以及格基準成績登錄，未超過及格基準者，按實得成績登錄。
- （三）無故缺考者，不准補行定期評量，成績以零分登錄。
- （四）特殊事由經導師提報者：由學習評量委員會討論議決之。

五、身心障礙學生之成績及格與補考基準，以本校每學年召開之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訂定之。

六、校內學期學業補考依下列方式實施：

- （一）學校應於學期結束後一週內公告當學期補考名單與補考日程。



(二)學生除學校核准之公假外，應參加補考，不參加補考視為缺考。

(三)學生參加補考應攜帶學生證或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資識別，未帶上述證件者不得應試。

(四)學生參加補考應穿著學校制服、運動服。

七、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七條辦理各科目之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計算，應符合

(一)課程類別相同。

(二)教學科目與學分數表之「科目名稱」相同者。

(三)開設於同一學年之上下學期且「學分數」相同者。

學生學年成績不及格之科目，得申請重修，重修實施時間及實際授課節數依本校高中部重補修規定辦理之。

八、補考、重修成績評量未達及格基準者，以原學期成績、補考成績、重修成績擇優登錄為該學科成績，升學推薦用之成績以原學期成績登錄計算。

九、學生取得經查證認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學教育階段之正式合格國外學歷，其在國外所修之科目學分，由教務處聘請校內相關行政人員及教師組成甄審小組，審查相關證明文件並進行甄試，通過者得列抵免修或升級。

十、新生、轉學生及休學學生復學前已修習且取得學分之科目抵免學分採計與成績處理，應於開學初（前）由教務處召集相關老師審查抵免學分並議定成績登錄。

十一、學生各該學年度第一學期取得之學期總學分數，未達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第二學期得由學校輔導其減修學分，其減修及補修方式如下：

(一)學生減修之學分數，每學期不得超過該學期開設學分數三分之一。

(二)減修學分之科目應以選修科目為原則。

(三)經學校輔導減修學分之學生，得由學校安排進行補救教學或指定適當場所進行自主學習，其出、缺席狀況列入學期德行評量。

第三章 德行評量之考查

十二、依行為事實綜合評量，不評定分數及等第。

十三、學生獎懲項目、事由、程序、獎懲相抵及銷過之相關規定，悉依本校「學生改過銷過實施辦法」辦理之。

十四、學生請假規定，悉依本校「學生請假細則」辦理之。

十五、德行評量以學期為單位由導師依第三章第十二條規定，參考各科任課教師及相關行政單位提供之意見，依行為事實記錄，並視需要提出具體建議，作為學生輔導及安置依



據。重、補修學生及延修學生之德行評量，由學校依其修課情形並參酌一般學生之規定定之。

第四章 附則

十六、本校應成立學生學習評量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共同訂定、研修、宣導及執行本補充規定。委員會組成人員如下：

- （一）校長（主任委員）。
- （二）行政人員代表共八人：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主任教官、教學組長、註冊組長（試務組長）、生活輔導組長、訓育組長。
- （三）家長代表一人。
- （四）各科教學研究會主席及各年級導師代表。
- （五）高中輔導教師代表一人。

十七、本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第七點之附表一

科目	方案
數學	數學 A、數學 B、數學甲、數學乙，均為不同科目名稱；學生如於同一學年之第一、二學期分別修習不同之前述科目，不計算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
自然科學領域	依據自然科學領域課程綱要，以「選修物理」、「選修化學」、「選修生物」、「選修地球科學」等為科目名稱；如前述各科目係以加深加廣選修課程開設於同一學年之第一、二學期且「學分數」相同者，可計算學年學業成績。若有難以認定之課程，交由自然科教學研究會教師開會認定之。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考試規則】

經中華民國110年12月9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111年5月5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112年12月7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113年5月9日校務會議修訂

- 一、準時入場，不可提早繳卷，遲到入場者不可要求延長其考試時間。
- 二、文具自備，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違者扣該科成績 5 分。
- 三、不得攜帶有圖像、文字的墊板入試場。違者扣該科成績 5 分，並由監試人員先行放置講台上。
- 四、答案卡必須使用 2 B 黑色軟心鉛筆作答，未依規定劃記致使無法正確判讀，後果自行負責。非選擇題一律使用黑色墨水筆作答，未依規定作答者，扣該科成績 5 分。
- 五、各項考試請同學將考試須用文具置於桌上，其餘書籍、簿本放置於書包內，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桌子倒轉，使抽屜口面向講台。未依規定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
- 六、非考試必須之物品：
 - (一)可能影響考試公平之書本、物品或紙張等，不得隨身攜帶或放置於桌面、椅子。未依規定者扣該科成績 20 分，如有明確使用之情形，視為妨礙考試公平，該科成績不予計分。
 - (二)具有傳輸、通訊、記憶、拍攝、錄影或計算功能之物品：如行動電話、穿戴式裝置（如：智慧型眼鏡類、智慧型手錶類、智慧型手環類、耳機類）、計算機、電子辭典、多媒體播放器材（如：MP3、MP4 等）、呼叫器、收音機等，不得隨身攜帶或放置於桌面、抽屜、椅子。違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並依監試人員指示關機放置講台，考試結束後自行取回。考試時手機或其他電子設備若發出聲響，不論其置放位置，扣該科成績 20 分。考試時使用手機或上述資訊設備者，該科不予計分。
- 七、嚴禁交談，左顧右盼，違者扣該科成績 5 分。經制止不聽或再犯者，該科不予計分。作弊事實明確者，該科不予計分，並簽請校規處置。
- 八、答案卷上應書寫姓名、班級及座號，若未寫明上述資料而致無法辨識該答案卷所屬者，該科不予計分；於該次成績繳交期限內，若經舉證確認答案卷所屬者，**扣該科成績 5 分**。答案卡應正確劃記班級及座號，若未正確劃記致機器無法辨識該答案卡所屬者，該科不予計分；於該次成績繳交期限內，若經舉證確認答案卡所屬者，**扣該科成績 5 分**。
- 九、考試結束相關規定
 - (一)**高中部**考試結束鐘響畢時，不論是否答完，應立即停止作答並聽從監試人員指導，交卷出場。
考試結束鐘響畢，仍逾時作答經制止後停止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制止後仍繼續作答者，**該科不予計分**。
 - (二)**國中部**考試結束鐘響起時，不論是否答完，應立即停止作答並聽從監試人員指導，交卷出場。
考試結束鐘響起，仍逾時作答經制止後停止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制止後仍繼續作答



者，該科不予計分。

十、其他違規處分情形如下：

(一)蓄意污損答案卷(卡)者，該科不予計分。

(二)無故提早繳卷，強行出場者，該科不予計分。

(三)考試時不得飲食(水)、嚼食口香糖等，違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經制止後仍再犯者，該科不予計分。如因治療需要，須於考試中飲水服用藥物，請於考試前向教學組提出申請。

(四)考試時學生不戴帽子(含連帽衣物)。經制止不聽或再犯者，該科不予計分。

(五)考試時學生有特殊需求需使用耳塞者，請配合監試人員檢查。不配合檢查者，該科不予計分。

(六)擾亂考場內、外秩序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情節嚴重者，該科不予計分。

十一、高中部學生於考試期間除因公假、喪假、重大疾病或重大事故外，一律不得申請補行評量。國中部學生於考試期間因故不能參加定期評量，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得補行評量。

十二、補行評量方式，按以下規定辦理：

(一)學生於考試前即知因前項原因無法應試者，應於考試日一日前按請假程序完成請假手續，並至教務處教學組辦理『補行評量申請』。突發事故應於考試當日由家長或導師向教務處報備，並於銷假後補辦請假手續及『補行評量申請』。

(二)依規定辦理『補行評量申請』獲准者，應於銷假日當天上午 8 時前至教務處報到，進行補行評量相關事宜，未準時報到者視為缺考，將不予補行評量。

(三)未完成補行評量前不得入班，若未依定先行入班者，扣補行評量各科目成績 5 分。

(四)申請補行評量者應於定期評量結束後三個工作天內完成補行評量。

(五)缺考且未依本項規定辦理『補行評量申請』或申請未獲准者，不予安排補行評量，缺考科目以零分計算。蓄意污損答案卷(卡)者，該科不予計分。

十三、『補行評量申請』之申請表如附件，應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如下：

(一)公假：公假公文影本及公假單。

(二)喪假：直系血親之訃聞。

(三)重大疾病：法定傳病證明、住院證明書、醫院(國中部學生另接受診所)醫師開具「因病宜休養或不宜到校」等字樣之醫師診斷證明書。

(四)重大事故：因天災人禍不可抗拒之事故相關證明文件。

十四、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召開學生學習(成績)評量委員會討論議決之。

十五、本規則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有關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應完備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規定，以蒐集、處理及利用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署依教育基本法第九條第一項第三款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組織法第二條規定之職權，建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以下簡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向學校蒐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並得請相關機關、機構或其他學校提供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

前項學校、機關或機構，依各該教育評量法規、組織法規或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相關法規規定，其蒐集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十六條或第二十條規定，釋出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供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處理及利用。

三、學校應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數位平臺（以下簡稱學習歷程學校平臺），蒐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其內容應包括下列項目：

（一）基本資料：姓名、身分證明號碼、擔任校級、班級、社團幹部紀錄及其他學籍相關資料。

（二）修課紀錄：學校報經各該主管機關備查之課程計畫所開設各科目課程之學業成績及課程諮詢紀錄。

（三）課程學習成果：前款課程產出之作業、作品及其他學習成果。

（四）多元表現：彈性學習時間、團體活動時間及其他表現。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向學校蒐集之資料，不包括前項第二款課程諮詢紀錄。

第一項資料及其建置之格式，由本署定之。

四、學習歷程學校平臺及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蒐集之資料，以學生就學期間之資料為限；其記錄方式如下：

（一）基本資料及修課紀錄：

1、學校人員應於學校每學期規定時間內，登錄至學習歷程學校平臺。

2、學校人員應於本署次學期規定時間內，就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經檢核無誤後，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但三年級第二學期資料之提交，應於本署當學期規定時間內為之。

（二）課程學習成果：

1、學生依本要點規定上傳至學習歷程學校平臺者，應於學校每學期規定時間內辦理，並應經任課教師認證；其件數由學校定之。



- 2、學校人員應於本署次學年規定時間內，就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經學生勾選至多六件後，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但三年級資料之提交，應於本署當學年規定時間內為之。

（三）多元表現：

- 1、學生依本要點規定上傳至學習歷程學校平臺者，應於學校每學年規定時間內辦理；其件數由學校定之。
- 2、學校人員應於本署次學年規定時間內，就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經學生勾選至多十件後，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但三年級資料之提交，應於本署當學年規定時間內為之。

- 五、學校應成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成員至少包括教務處、學務處、輔導處（室）、課程諮詢教師、教師、家長及學生代表，設有實習處或進修部者，並應包括其代表，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

學校應依本要點訂定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並公告於學校資訊網；其內容應包括下列事項：

- （一）工作小組之組成、運作及督導。
- （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建置之方式、人員、期程及內容。
- （三）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相關研習之規劃。
- （四）辦理成效評核及獎勵。

- 六、學生申請就讀大專校院時，經學生本人同意及勾選後，本署得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之相關資料釋出至其申請之校、院、系、科、組或學位學程，作為招生選才之參據。
- 七、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保有學生個人之所有資料，應自該學生完成高級中等教育五年後，予以封存；封存後，學生得向本署申請刪除上開資料。
- 八、各該主管機關對於學校有關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之建置作業，得視其辦理情形，就相關人員予以獎懲；如有可歸責於學校相關人員之情事，致資料登載不實，影響學生權益或大學招生制度之公正性及公平性者，應負相關行政或刑事責任。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

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4 日校務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10 日校務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9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4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8 年 7 月 15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80070186B 號令公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二項規定訂之。
- 二、本校依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一項規定成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成員由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圖書館主任、進修部主任、註冊(試務)組長、訓育組長、生活輔導組長、資料組長、進修部教導組長、課程諮詢教師召集人、各年級導師代表共 3 人、高中專任教師代表、教師會理事長、家長會長、學生代表(班聯會主席)各 1 人，合計 19 人組成；其中校長擔任召集人，教務主任為執行秘書，輔導主任及圖書館主任為副執行秘書。
- 三、工作小組每學期應至少召開一次會議，由召集人召集並主持，議決下列有關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工作事項：
 - (一)各項工作作業期程及分工權責。
 - (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建置之方式。
 - (三)學習歷程學校平臺運作及管理。
 - (四)學生訓練、教師研習、親師說明會等。
 - (五)成效評核及獎勵。
 - (六)其他推動及宣導事項。
- 四、學習歷程檔案之各項作業期程，應配合主管機關及各相關單位公告之時程，每學期由執行秘書負責規劃，並訂定自我檢核作業。
前項作業期程應公告於學校網站，並分別訂定其起迄時間及自我檢核時間。
- 五、建置之學生學習歷程學校平臺(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高中職校務 H/學生學習歷程系統)，由教務處負責建置與管理。其建置登錄內容與作業方式、人員如下：
 - (一)基本資料：
 1. 學生之學籍資料：由註冊(試務)組於學生入學後登錄，每學期初必須再次檢核確認。
 2. 校級、班級幹部紀錄：由訓育組負責登錄，每學期初必須再次檢核確認。
 3. 社團幹部紀錄：由社團活動組負責登錄，每學期初必須再次檢核確認。
 4. 學生出缺勤紀錄：由生活輔導組負責登錄，每學期初必須再次檢核確認。
 - (二)修課紀錄：
 1. 學業成績：學生修習科目及學業成績，由註冊(試務)組於每學期規定時間內依任課教師評定之成績登錄。
 2. 課程諮詢紀錄：由課程諮詢教師登錄「日期/時間/地點」及「諮詢內容及意見」。
 - (三)課程學習成果：
 1. 學生每學期應於學校規定時間內上傳修課(含必、選修等有核計學分者)之學



習成果(含實作作品或書面報告等),並須經任課教師認證,相關規定如【表一】。

2.任課教師每學期應於規定時間內完成認證,相關規定如【表一】。

(四)多元表現：

學生得於學校規定時間內自行登錄、上傳校內、外之多元表現(含彈性學習紀錄、團體活動紀錄、校外幹部經歷、競賽成果、檢定證照、志工服務等表現),相關規定如【表二】,上傳資料參考格式如【附件一】。

(五)進修部學生之各項登錄與上傳作業,由進修部教導組長負責辦理。

六、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之勾選、提交及收訖明細確認,其作業方式如下：

(一)學生每學年應於學校規定時間內勾選經任課教師認證之學習成果至多 6 件,勾選已登錄之多元學習表現至多 10 件。

(二)學校應於國教署規定之期程完成下列各項資料之提交：

1. 由註冊(試務)組完成學生學籍資料及學業成績提交。
2. 由註冊(試務)組完成課程學習成果提交。
3. 由訓育組完成校內幹部(包括社團幹部)經歷提交。
4. 由訓育組完成多元表現提交。
5. 進修部學生之各項資料提交作業,由進修部教導組長負責辦理。

(三)學校完成提交作業後,應由以上各款之提交單位完成收訖明細之確認,如收訖明細有相關疑義,應由各提交單位協助確認。

七、重讀、復學、轉學及借讀學生,依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籍異動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處理原則」辦理。

八、離校生之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保存 5 年;達保存年限後,始得刪除。

九、學校為避免因疫情、重大事故或人員異動等情事影響相關資料正常建置,依下列應變措施辦理：

(一)行政人員：若遇行政職位人員異動,由代理人進行資料建置、修正、提交及疑義處置。

(二)任課老師：

1. 若原任課教師已無法協助學生進行課程學習成果認證時,由工作小組所訂定之代理人名單及順位機制,協助課程學習成果認證事宜。建議順位如下：

- (1) 由原授課教師指定之代理認證教師(須經該代理認證教師同意)
- (2) 相同授課科目及授課年段之教師
- (3) 相同授課科目之教師
- (4) 領域召集人
- (5) 教學組長

2. 若原任課教師仍可協助學生進行課程學習成果認證時,學校得衡酌資通安全相關事宜後,減緩原帳號消滅時間。

(三)學生：若學生在規定期限內無法進行學習歷程檔案上傳、勾選、收訖明細確認等事項,得由其法定代理人為之。

十、學習歷程檔案之登錄、作業及使用,由工作小組指派單位或人員,統籌辦理訓練、研習及說明：

(一)學生訓練：高一新生始業輔導及高一第一學期結合生涯規劃課程或彈性學習時



間，由輔導處辦理選課輔導、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介紹、系統操作等相關訓練。

(二)教師研習：每學年由教務處規劃辦理教師學習歷程檔案之系統操作、增能指導研習。

(三)宣導說明：每學年由輔導處結合學校親職活動，向學生、家長及教職員辦理學習歷程檔案宣導說明。

(四)進修部之各項研習、訓練與說明，由進修部教導組長負責辦理。

十一、成效評核及獎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平臺各項作業之指定辦理人員及教師，得由執行秘書視其辦理成效，提交工作小組決議後，依學校教職員獎勵標準之規定，提請敘獎。

十二、本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表一】課程學習成果學生上傳與任課教師認證規定

檔案格式類型與內容	文件檔：pdf、jpg、png	每件固定上限 4MB	每件成果除簡述為必要填寫外，可選擇上傳(文件檔)或(影音檔)或(文件檔+影音檔)
	影音檔：mp3、mp4	每件固定上限 10MB	
	簡述：文字（必要）	每件 100 個中文字為限	
每學期上傳件數與期程	第 1 學期：至多 9 件	高一、高二、高三每學期開學日開放至休業式後二週當天截止。逾時視同放棄本學期之上傳，不再另行開放。以上期程若有調整，以當學期之公告為準。	
	第 2 學期：至多 9 件	1. 高一、高二每學期開學日開放至休業式後二週當天截止。逾時視同放棄本學期之上傳，不再另行開放。 2. 高三因應升學作業期程，截止時間依當學期公告為準，逾時視同放棄本學期之上傳，不再另行開放。 3. 以上期程若有調整，以當學期之公告為準。	
任課教師認證規定與期程	請任課教師定時登入「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高中職校務 II/學生學習歷程系統」檢視是否有學生提出認證申請	1. 每學期自開學日開放至休業式後三週止，任課教師請於學生上傳學習成果一週內完成認證。 2. 高三第 2 學期因應升學作業期程，截止時間依當學期之公告為準。 3. 以上期程若有調整，以當學期之公告為準。	
每學年勾選上傳至中央資料庫之件數與期程	至多 6 件	每學年結束後，依國教署之規定訂定學校勾選課程學習成果之期程並另行公告，學生逾時未勾選完成，視同放棄上傳課程學習成果至中央資料庫。	

【表二】多元表現登錄規定

多元表現類型與內容	證明文件檔：pdf、jpg、png	每件固定上限 4MB
	影音檔：mp3、mp4	每件固定上限 10MB
	外部連結	
	簡述：文字（必要）	每件 100 個中文字為限
每學年上傳件數與期程	每學年至多 30 件	1. 高一、高二每學年上學期開學日開放至該學年期結束 7 月 31 日止。逾時視同放棄本學年之登錄，不再另行開放。 2. 高三因應升學作業期程，每學年上學期開學日開放，截止時間依當學年公告為準，逾時視同放棄本學期之登錄，不再另行開放。
每學年勾選上傳至中央資料庫之件數與期程	至多 10 件	每學年結束後，依國教署之規定訂定學校勾選課程學習成果之期程並另行公告，逾時未勾選完成，視同放棄上傳多元表現至中央資料庫。



【附件一】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 ☐ 課程學習成果 ☐ 多元表現成果 暨證明

學生資料	班級	座號	學號	姓 名			
課程/活動 名稱							
課程/活動 類型	☐ 自主學習 ☐ 彈性學習 ☐ 團體活動 ☐ 校外幹部經歷 ☐ 競賽成果 ☐ 檢定證照 ☐ 志工服務 ☐ 其他 _____						
上課/活動 地點			指導教師 / 活動單位				
課程/活動 內容摘要 (可自行增 列)	(形式不拘，可用文字說明、圖片、表格…等形式呈現，自行運用)						
成果照片 (可自行增 列或刪除本 列)	(照片須先壓縮！)		(照片須先壓縮！)				
	照片說明：(說明比照片重要，建議20字以上！)		照片說明：(說明比照片重要，建議20字以上！)				



心得記錄 （學習動機、收穫、反思、提問、未來展望…等） （建議100字以上、分點敘述！）	如： 一、經歷(什麼困境、難題) 二、學習(什麼能力)或收穫 三、發現(自己有什麼特質) 四、展望(對未來行動的影響) （建議100字以上）
指導教師 / 活動單位 簽章（或認證） （若無，可自行刪除此列！）	

※內容與表格可依課程/活動特色或個人呈現需要，自行擴充、調整。

※本檔案主要在提供【多元表現】上傳參考，多元表現:包含「自主學習、彈性學習、團體活動、校外幹部經歷、競賽成果、檢定證照、志工服務、其他」；另如參加講座、讀書會、營隊、參訪交流時，亦可予以善用。



【高中部學生註冊減免各項費用一覽表】

1130112 修訂

繳費項目 身分類別	學費	雜費	實習實驗費	班級費	家長會費	團體保險費	冷氣使用及維護費	游泳池水電及管理費	電腦使用費	教科書費	課後輔導費	繳交資料文件：
●低收入戶	V	V	V		V	V				V	V	1. 校內申請書 2. 下列相關證明文件 ※戶口名簿影本(僅入學後第一次辦理者需繳交)
中低收入戶	補助 免繳	減 6/10	減 6/10		V							中低收入戶審核結果通知函/證明(同年度免附)
特殊境遇家庭	補助 免繳	減 6/10	減 6/10									公文證明 戶口名簿影本※
●軍公教遺族 傷殘榮軍子女	※	※	※									卹亡給與令、撫卹令、年撫卹金證書、軍人遺族就學證明書(以上證明之一) 戶口名簿影本※
●原住民						V						戶口名簿影本※
身障生輕度 (家戶所得 220 萬以下)	補助 免繳	減 4/10	減 4/10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縣市鑑輔會證明 戶口名簿影本※
身障生中度 (家戶所得 220 萬以下)	補助 免繳	減 7/10	減 7/10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戶口名簿影本※
●身障生重度以上 (家戶所得 220 萬以下)	V	V	V			V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戶口名簿影本※
身障子女輕度 (家戶所得 220 萬以下)	補助 免繳	減 4/10	減 4/10									家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戶口名簿影本※
身障子女中度 (家戶所得 220 萬以下)	補助 免繳	減 7/10	減 7/10									家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戶口名簿影本※
●身障子女重度以上 (家戶所得 220 萬以下)	V	V	V			V						家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戶口名簿影本※
現役軍人子女	減 3/10											軍人眷屬證明文件、戶口名簿影本※ (不建議申請，學費補助較優惠)
學費(6,240 元)補助	補助 免繳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符合資格者免申請(不用所得查調)

- 註：1.若減免身分重覆，以最優條件辦理；唯「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輕度或中度之身心障礙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若符合學費補助資格者，可另減收其身分減免比例之雜費及實習實驗費
- 2.原住民每學期另有 21,500 元之助學金補助另案申請。
- 3.※軍公教遺族之就學費(學、雜、實習實驗費)補助每學期另案申請。
- 4.身障生或身障人士子女學生若查調年度家庭所得超過 220 萬，其就雜費、實習實驗費不予減免，僅得改為學費(6,240 元)補助。
- 5.以上註冊減免之申請請於每學期開學前提出。
- 6.各身分別之餐費補助請另洽學務處衛生組申請。



114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 校內作業與輔導日程表

教務處試務組、輔導處整理

大學或校系自訂部分，各校系不一，請務必自行留意

日期	校內作業與輔導項目	承辦單位
114/02/14	「繁星推薦」、「申請入學暨四技申請」校內報名作業說明會	試務組 輔導處
114/02/25	公告學測成績 (成績通知單2/26寄發)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114/02/27	寄發術科考試通知單	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
114/03/04-03/11	「繁星推薦」校內作業(參校內作業時程表)	試務組
114/03/04-03/11	升學管道與申請入學志願填寫個別討論與輔導 ~ 學生可與導師或輔導老師討論志願選填	導師室、輔導處
114/03/04	「大學甄選入學選填志願說明會」	輔導處
114/03/04-06/15	「繁星、申請」學生上網設定個人專屬密碼(9:00-21:00)	高三學生
114/03/11	向甄選入學委員會集體報名繁星推薦	試務組
114/03/11-12	繳交「申請入學」校內報名表及報名費 (每校系100元)	試務組
	繳交「四技申請」校內報名表及報名費 (每校系100元)	試務組
114/03/17	向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會報名四技申請	試務組
114/03/18	「繁星推薦」錄取公告 (錄取生辦理申請入學報名退費)	甄選入學委員會
114/03/20	向甄選入學委員會集體報名申請入學	試務組
114/03/20	繁星推薦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截止(21:00)	甄選入學委員會
114/03/27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	甄選入學委員會
	「四技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	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會
114/04/11	「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輔導講座」	輔導處
114/04-114/06	甄選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個別輔導 包括面試、審查資料等項目之指導	導師、任課老師、 輔導處



114/04/11-04/16	「四技申請」二階：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查看及校系勾選 預擬練習版 開放(10:00-21:00)	高三學生 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會
114/04/11-04/16	「申請入學」二階：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學習歷程檔案) 測試系統 開放(9:00-21:00)	高三學生 甄選入學委員會
詳見簡章校系分則	學生個人報名及繳交「申請入學」指定項目甄試費用	大學自訂
114/04/25-04/30	「四技申請」公告複試通知及相關資料	各校自訂
114/05/02	📍「申請入學校內模擬面試說明會」	輔導處
114/05/01起	「申請入學」二階：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學習歷程檔案) 正式系統 開放(9:00-21:00，截止日詳各校系分則)	大學自訂
114/05/01-05/07	「四技申請」二階：報名、繳費、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資格審查 正式版 (10:00-21:00，截止日詳簡章說明)開放	各校自訂
114/05/05-05/09	📍「校內模擬面試」～分學群場次進行模擬面試	輔導處
114/05/12-05/13	「申請入學」一階通過學生上網查詢第六學期修課紀錄(9:00-21:00)	高三學生 甄選入學委員會
114/05/15-05/27	「四技申請」複試	各校自訂
114/05/15-06/01	「申請入學」第二階段大學指定項目甄試	大學自訂
114/05/23前	📍完成校內分科測驗報名	試務組
114/05/28前	「四技申請」公告並寄發成績單	各校自訂
時間詳各校公告	「四技申請」正、備取生報到或放棄錄取資格 第一階段 各校自訂～114/06/13 12:00止 第二階段 114/06/13 13:00至 06/15 17:00止	各校自定
114/06/05-06/06	「申請入學」錄取學生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正、備取均須登記)(9:00-21:00)	高三學生
114/06/12	「申請入學」公告統一分發結果 (📍錄取生辦理分科測驗報名退費：06/13前完成)	甄選入學委員會 試務組
114/06/12-06/15	「申請入學」錄取生 網路 聲明放棄入學資格(9:00-21:00)	甄選入學委員會
114/06/16	📍向大考中心集體報名分科測驗	試務組



113-2 高三學習歷程檔案時程（寒假暫定版，將於開學後開會決議時程，會議通過後將公告校網）

114/02/12~04/01	學習歷程上傳(學習成果、多元表現) (4/1截止後將無法再上傳檔案)	高三學生
114/02/12~04/04	教師學習成果認證	高三老師
114/04/05~04/07	勾選已上傳之學習歷程檔案(「暫定勾選」不會提交；務必確認「已確認勾選」，4/7截止後將無法再行勾選)	高三學生
114/04/08~04/10	確認單校對簽名交回(僅為校對是否傳送中毀損遺失，並非可重新勾選提交)	高三學生
114/04/14~04/16	進入校務行政系統進行學習歷程檔案收訖明細確認(確定修課紀錄、檔案等提交到中央資料庫，如無進行收訖明細確認以致影響申請入學、四技申請二階審查資料上傳，須自行負責)	高三學生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

校內推薦施行細則

113年11月11日校內推薦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依據：

- (一) 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
- (二) 本校辦理【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校內推薦規定。
- (三) 本校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校內推薦委員會會議決議。

二、招生學校：共65所大學(11/4公告)。

三、推薦條件：

- (一) 高中全程就讀本校並修滿高一、高二各學期及高三上學期之應屆畢業生。
- (二) 高一、高二、高三上學期【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之平均成績（以下簡稱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符合大學規定（前20%、30%、40%、50%）。
- (三) 須參加114學年度大考中心學科能力測驗（視需求參加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術科考試）且成績通過擬推薦大學校系之檢定標準。

四、推薦名額：

- (一) 得分學群（含不分學群）推薦符合資格之學生至多各2名，並排定推薦至同一所大學學生之優先順序。
- (二) 同一名學生僅限推薦至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
- (三) 具原住民身分之學生，得以一般生或原住民身分擇一參加。
- (四) 高中在學期間，經改過銷過後，未達3支警告或1支小過（含）以上懲處，懲處採計至114年2月11日止。

五、分發原則

- (一) 第一至第七類學群進行分發比序時，各大學於第一至第三學群錄取同一推薦學校學生以共一名為限；第五學群錄取同一推薦學校學生以一名為限。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依該校系所訂之分發比序項目進行第二輪分發，第二輪分發時，各大學對同一推薦學校再錄取人數不受一名之限制。第一輪、第二輪分發經比序至最後一項仍相同時，則增額錄取。
- (二) 第八類學群進行比序作業時，各推薦學校於第一輪比序時，就同一所大學之通過篩選學生以一名為限；第一輪比序後通過篩選人數未達校系所訂預計甄試人數時，依該校系所訂之比序項目進行第二輪比序。第二輪比序時，就同一所大學之通過篩選學生人數不受一名之限制。第一輪、第二輪比序至最後一項仍相同致超額時，則其同級分(全校排名百分比)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之資格。

六、校內推薦流程：

- (一) 依規定時間上傳學生高一、高二、高三上學期學業成績至甄選委員會。
- (二) 公布符合繁星推薦之學生名單（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前50%）。
- (三) 召開校內繁星推薦說明會：針對符合推薦條件之學生舉辦校內推薦作業說明會。
- (四) 申請方式：



1. 有意願申請繁星推薦的學生必須於學校規定時間內上網選填志願 (1 學校 1 學群為 1 個志願)。
2. 每個志願必須選填該學校學群中一個代表自己參加校內推薦比序的校系。

(五) 繁星推薦標準

1. 【校內推薦比序標準】如下：比序結果相同時，則依次以比序項目進行排名。
校內比序1：依各校系分發比序項目順序進行比序。若兩學系比序數不同時，以較少之比序數評比。
校內比序2：若比序1最後一項仍相同時，由學生各自提供第2個志願進行校內比序，比序方式比照比序1。
2. 若推薦至同一所大學之學生超過1人時應就第一至第三類學群、第五類學群與第八學群排定推薦學生之優先順序，推薦優先順序依【校內推薦比序標準】決定。
3. 若超過1名學生之【校內推薦比序標準】相同時，由學生各自提供第2個志願進行校內比序。

(六) 網路選填學群校系志願與校內推薦作業：網路預選，現場電腦撕榜

1. 網路預選志願開放時間：114 年 2 月 26 日 (三) 08:00- 114 年 3 月 3 日 (一) 23:59。
2. 每位學生可預選 20 個志願。
3. 繳交【志願預選單】：將預選志願列印並完成簽名，於 114 年 3 月 4 日 (二) 下午 1 時前繳交至試務組，始得參加電腦撕榜與分發。
4. 電腦撕榜與分發：114 年 3 月 6 日 (四) 下午 1 時開始以【志願預選單】上之預選志願按在校成績排名百分比梯次進行現場撕榜與分發。
5. 完成獲推薦學群志願選填：114 年 3 月 7 日 (五) -114 年 3 月 9 日 (日) 中午 12 時止。
6. 領取【報名確認表】及繳交報名費 200 元：114 年 3 月 10 日 (一) 下午 1 時前，每位獲推薦學生至試務組繳交報名費並領取【報名確認表】予以簽認。
7. 繳交【報名確認表】：114 年 3 月 11 日 (二) 上午 10 時前繳交，始完成報名作業。

(七) 取得學群推薦資格同學依各大學學群規定志願數選填校系志願，然用以比序獲推薦之校系必為該學群志願校系其中之一。

(八) 取得學群推薦資格，無故不配合後續報名作業，視同放棄參加本校繁星推薦，同時以「擾亂繁星推薦報名作業」名義予以愛校服務8小時，未愛校服務者記警告2次。

七、注意事項：

- (一) 繁星推薦錄取生不得報名該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與【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
- (二) 未於規定期限內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報名該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招生。



八、相關日程表：

辦 理 事 項	日 期	備 註
繁星推薦網路簡章公告	113/11/4	
召開校內推薦委員會	113/11/11	
公告繁星推薦校內推薦施行細則	113/11/18	
學科能力測驗	114/1/18~20	
網路模擬選填志願	114/2/14~2/25	學測分數以 113-1 第 3 次模考成績帶入系統供學生模擬選填志願與模擬分
校內推薦說明會	114/2/14	班週會時間
上傳學生成績資料檔至甄選入學委員會	114/2/13~14	
寄發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通知	114/2/26	學校轉發各班(114/2/25 公告)
公告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前 50%學生名單	114/2/21	轉入繁星推薦網路選填志願平台 成績暨分數百分比一覽表說明會當天發送
寄發術科考試成績通知	114/2/27	學校轉發各班
網路選填作業	114/2/26~3/3	選填志願、結果公告、獲推薦生完成學 群志願、繳交確認表報名費
報名考生設定密碼	114/3/4~	繁星、個申
試務組完成報名手續	114/3/11	

九、本施行細則經本校推薦委員會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錄一、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校內推薦作業時程表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10	11 開學	12	13 上傳五學期成績 (甄選入學委員會)	14 上傳五學期成績 (甄選入學委員會) 繁星說明會(下午) 模擬選填志願D1	15 模擬選填志願D2	16 模擬選填志願D3
17 模擬選填志願D4	18 模擬選填志願D5	19 模擬選填志願D6	20 模擬選填志願D7	21 模擬選填志願D8	22 模擬選填志願D9	23 模擬選填志願D10
24 模擬選填志願D11	25 模擬選填志願D12	26 網路預選D1 (08:00開始) 學測成績單寄發	27 網路預選D2 術科成績單寄發	28 網路預選D3	3/1 網路預選D4	2 網路預選D5
3 網路預選D6 (23:59系統關閉)	4 設定個人密碼 (查詢、聲明) 繳交預選單	5 發送撕榜通知	6 電腦撕榜	7 完成獲推薦 學群志願選填D1	8 完成獲推薦 學群志願選填D2	9 完成獲推薦 學群志願選填D3 中午12時截止 報名資料轉檔
10 繳交報名費 領取報名確認表	11 繳交報名確認表 完成校內報名作業 繁星推薦報名	12	13	14	15	16
17	18 繁星放榜	19	20 個人申請報名	21	22	23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高二學生選課編班實施要點

113 年 12 月 30 日於 114 學年度高二編班委員會決議通過

一、依據：

- (一)113年8月2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402930A號令頒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編班及轉班作業原則」。
- (二)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普通型高級中學(108課綱)」。
- (三)新北市永平高級中學114學年度實驗班甄選辦法。

二、編班作業說明：

- (一)作業時程：高一下學期第二次定期評量後辦理。
- (二)課程模組如下：
 1. 科技青年模組一：自然科以選讀物理與化學課群為主。
 2. 科技青年模組二：自然科以選讀化學與生物課群為主。
 3. 國際人才模組A：數學科以選讀數學A為主。
 4. 國際人才模組B：數學科以選讀數學B為主。
- (三)高一學生應請導師、輔導教師及課程諮詢教師輔導其探索性向與選課，並參酌下列幾種情況：
 1. 高一「數理實驗班甄選學科成績」及「語文實驗班甄選學科成績」。
 2. 性向測驗及興趣量表結果。
 3. 學生個人志向及將來可能之發展。
 4. 家長意見。
- (四)編班程序：進行數理、語文實驗班甄選作業後，其餘學生依其性向之選課分為科技青年班群（模組一、模組二）及國際人才班群（模組A、模組B），分別依據114學年度數理實驗班甄選學科成績及語文實驗班甄選學科成績並考量男、女生人數，進行常態編班。
 1. 114學年度數理實驗班甄選學科成績占比：

$$(\text{數學} \times 5 + \text{英語文} \times 5 + \text{國語文} \times 3 + \text{物理} \times 1 + \text{化學} \times 1 + \text{生物} \times 1 + \text{地球科學} \times 1) \div 17$$
 2. 114學年度語文實驗班甄選學科成績占比：

$$(\text{國語文} \times 5 + \text{英語文} \times 5 + \text{數學} \times 4 + \text{歷史} \times 2 + \text{地理} \times 2 + \text{公民與社會} \times 2) \div 20$$

註：國語文、英語文、數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以高一上學期三次定期評量及下學期兩次定期評量計算各科平均成績。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以高一上學期（或下學期）前兩次定期評量計算各科平均成績。
- (五)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依「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就讀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教學及輔導辦法」辦理，由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評估後，提請本委員會討論相關事項，決議後辦理。



三、轉班群作業說明：

1. 對象：高二學生，高三學生不受理轉班群（模組）申請。
2. 高二學生因志趣不合或嚴重適應不良者，經導師、相關任課教師、輔導教師及課程諮詢教師晤談後得依試務組（註冊組）公告時程申請轉班群（模組），申請時程以高二上學期學期結束前或高一下學期學期結束前為原則，學生在學期間申請轉班群（模組）以一次為限。
3. 轉班群(模組)學生之成績核算悉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及本校「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辦理，如有因轉班群(模組)致上、下學期修習之科目學分增減者，依學生實際修習之科目學分核算成績(含單科成績、學期總平均、學年總平均)。
4. 轉班群(模組)學生若有需補修之科目，應自費補修，並依相關規定及實施辦法辦理。若未能於高三繁星推薦上傳在校成績前將未修科目補修完成，而影響繁星排名比序，由學生自行負責。
5. 申請轉班群（模組）時，學生必須與課諮師晤談並完成課諮諮詢紀錄表後，填寫申請書(300 字，A4 格式)，內容包含：轉班群（模組）動機、未來個人讀書計畫、生涯規畫等，以此計畫書與家長、導師、輔導教師晤談，分別將其晤談結果簽註申請書內並簽章，於申請期限內繳交。
6. 學校受理學生轉班群（模組）申請，經編班委員會審查通過後，編班作業如下：
 1. 視申請人數以留原班跑班上課方式或優先編入該新班群（模組）中課程對應且人數較少之班級，編班方式悉由教務處統一處理，學生不得自行選擇。
 2. 依上述完成轉班群（模組）編班後，試務組（註冊組）擬定審核意見報請校長核准。經核定之轉班群（模組）同學自新學期開始至新班級上課。
 3. 學生申請變更轉班群(模組)經核定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銷申請。

四、本實施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本編班會議決議辦理。

五、本要點經本編班委員會審查通過，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高二學生實驗班甄選辦法

113 年 12 月 16 日於 114 學年度實驗教育委員會實驗教育推動小組及適應輔導小組決議通過

六、依據：

(一)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普通型高級中學(108課綱)」。

(二)113學年度新北市永平高級中學實驗教育計畫。

七、甄選作業說明：

(一)作業時程：高一下學期第二次定期評量後辦理。

(二)甄選對象：高一在校生並符合改過銷過後未達2支警告者(截至申請日)。

(三)甄選類別：

1. 數理實驗班：以自然科選讀物理與化學或化學與生物課群分為2組。

2. 語文實驗班：以數學科選讀數學A或數學B分為2組。

(四)甄選人數：

1. 數理實驗班：

以同年級數理實驗班轉出人數為原則，惟每班總人數不得超過35人。

2. 語文實驗班：

以同年級語文實驗班轉出人數為原則，惟每班總人數不得超過35人。

註：轉出入辦法請參考本校113學年度實驗教育計畫

(五)數理實驗班及語文實驗班甄選總成績計算方式：

甄選項目 (占比)	數理實驗班	語文實驗班
甄選學科成績 (100%)	$(\text{數學} \times 5 + \text{英語文} \times 5 + \text{國語文} \times 3 + \text{物理} \times 1 + \text{化學} \times 1 + \text{生物} \times 1 + \text{地球科學} \times 1) \div 17$	$(\text{國語文} \times 5 + \text{英語文} \times 5 + \text{數學} \times 4 + \text{歷史} \times 2 + \text{地理} \times 2 + \text{公民與社會} \times 2) \div 20$
其他項目 (加分)	其他項目成績請見本甄選辦法第二條第六目—實驗班其他項目得分表。	其他項目成績請見本甄選辦法第二條第六目—實驗班其他項目得分表。

1. 甄選學科成績：

A. 國語文、英語文、數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以高一上學期三次定期評量及下學期兩次定期評量計算各科平均成績。

B. 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以高一上學期（或下學期）前兩次定期評量計算各科平均成績。

C. 再依上表中之權重計算各科甄選學科成績。



2. 甄選總成績：

- (1) 甄選學科成績計算四捨五入到小數點後第 2 位。
- (2) 數理實驗班同分時參酌數學前五次定期評量成績之平均成績，若再遇同分則增額錄取。
- (3) 語文實驗班同分時參酌英文前五次定期評量成績之平均成績，若再遇同分則增額錄取。
- (4) 其他項目為甄選總成績之額外加分，若加分後達最低錄取分數則增額錄取。

(六) 實驗班其他項目得分表

採計項目		科展	學科能力	國語文	英語文	奧林匹亞			
校內	第一名	6	6	6	6	通過初選		30	
	第二名	4	4	4	4	AMC10			
	第三名	2	2	2	2	成績達前 2.5%	50	成績達 120 分以上	30
市賽	第一名	30	30	30	30				
	第二名	18	18	18	18	高級	50	中高級	30
	第三名	12	12	12	12				
國賽	第一名	50	50	50	50	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比賽			
	第二名	30	30	30	30	特優	10	優等	5
	第三名	20	20	20	20				

採計說明：❶同一次競賽晉級項目，擇優計算，不得重複累計。

❷數理實驗班採計項目：校內外科展、科學性競賽、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比賽表現優異或通過數理相關檢定。

❸語文實驗班採計項目：校內外國語文、英語文競賽、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比賽表現優異或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聽讀與說寫標準以上（含同等級之英文檢定）。

八、實驗班學生轉出轉入及學習標準請參考本校 113 學年度實驗教育計劃。

九、本甄選辦法經本實驗教育委員會實驗教育推動小組及適應輔導小組審查通過，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並公告校網，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轉出入輔導辦法

轉出

- (一) 申請轉出：高一下學期結束前，學生本人得考量其興趣、性向、學習成效及預期目標等因素，經家長同意後提出申請，並於下一學期轉出，相關申請時程以當學期公告為準。
- (二) 輔導轉出：學生學習成效不佳(未達下列學習標準)或品行及生活適應不良(經改過銷過後達 2 支警告以上)者，每學期經實驗教育發展委員會實驗教育推動小組及適應輔導小組審核同意後輔導轉出。
- (三) 特殊轉出：學生有其餘特殊情況經家長同意後得提出申請，每學期經實驗教育發展委員會實驗教育推動小組及適應輔導小組審核同意後始得轉出。

轉入

- (一) 一般轉入：高一下學期結束前得依學生參與實驗教育之意願提出申請，經實驗教育委員會實驗教育推動小組及適應輔導小組討論當學年度之甄選辦法，審核同意後擇優遞補轉出學生餘額，並於下一學期轉入。相關申請時程以當學期公告為準，其餘時間不開放一般轉入。
- (二) 特殊轉入：學生得因特殊表現提出申請，並檢附相關事蹟證明、學習成果、成績單等資料，每學期經實驗教育發展委員會實驗教育推動小組及適應輔導小組審核同意後始得轉入。

學習標準

高一：

- (一) 改過銷過後未達 2 支警告。
- (二) 該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排名百分比達全年級前 50%。
- (三) 數理實驗班學科加權分數排名百分比達全年級前 15%

數理實驗班學科加權分數

$$= (\text{數學} \times 5 + \text{英語文} \times 5 + \text{國語文} \times 3 + \text{物理} \times 1 + \text{化學} \times 1 + \text{生物} \times 1 + \text{地球科學} \times 1)$$

1. 國語文、英語文、數學：以高一上學期三次定期評量及下學期兩次定期評量計算各科平均成績。
2. 物理、化學、生物、地科：以高一上學期（或下學期）前兩次定期評量計算各科平均成績。

高二、高三：

- (一) 改過銷過後未達 2 支警告。
- (二) 該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排名百分比達全年級前 50%。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語文實驗班轉出入輔導辦法

轉出

- (一) 申請轉出：高一下學期結束前，學生本人得考量其興趣、性向、學習成效及預期目標等因素，經家長同意後提出申請，並於下一學期轉出，相關申請時程以當學期公告為準。
- (二) 輔導轉出：學生學習成效不佳(未達下列學習標準)或品行及生活適應不良(經改過銷過後達 2 支警告以上)者，每學期經實驗教育發展委員會實驗教育推動小組及適應輔導小組審核同意後輔導轉出。
- (三) 特殊轉出：學生有其餘特殊情況經家長同意後得提出申請，每學期經實驗教育發展委員會實驗教育推動小組及適應輔導小組審核同意後始得轉出。

轉入

- (一) 一般轉入：高一下學期結束前得依學生參與實驗教育之意願提出申請，經實驗教育委員會實驗教育推動小組及適應輔導小組討論當學年度之甄選辦法，審核同意後擇優遞補轉出學生餘額，並於下一學期轉入。相關申請時程以當學期公告為準，其餘時間不開放一般轉入。
- (二) 特殊轉入：學生得因特殊表現提出申請，並檢附相關事蹟證明、學習成果、成績單等資料，每學期經實驗教育發展委員會實驗教育推動小組及適應輔導小組審核同意後始得轉入。

學習標準

高一：

- (一) 改過銷過後未達 2 支警告。
- (二) 該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排名百分比達全年級前 50%。
- (三) 語文實驗班學科加權分數排名百分比達全年級前 20%

語文實驗班學科加權分數

$$= (\text{國語文} \times 5 + \text{英語文} \times 5 + \text{數學} \times 4 + \text{歷史} \times 2 + \text{地理} \times 2 + \text{公民與社會} \times 2)$$

*國語文、英語文、數學、歷史、地理、公民：以高一上學期三次定期評量及下學期兩次定期評量計算各科平均成績。

高二、高三：

- (一) 改過銷過後未達 2 支警告。
- (二) 該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排名百分比達全年級前 50%。



學務處



113 學年度新北市立永平高中「每月一品德」實施計畫

一、目的：藉由每月學習一個品德，全體師生充分了解每一項品德的核心價值與內涵。將每項品德的行為目標，透過 3 個「我能」的原則，讓學生將好品德操練成習慣。

二、實施內容：

月份	9	10	11	12	1	2	3	4	5	6
品德	禮節	尊重	同理心	感恩	自我價值	自制	勇氣	合作	誠信	反省

三、實施方式：

(一) 班級：

1. 導師每月初第一次班級活動時，帶領同學了解該月品德的意義並引導學生充分討論。
2. 每日早自習時間，老師教導品德的核心價值及 3 個「我能」的原則，使學生能熟悉背誦。
3. 班級活動或課堂時間，由教師講品德小故事或歷史教訓來提升效果。
4. 用自製的品德單張來佈置教室，加強視覺的提示。
5. 運用有效的讚美培養、並強化學生的品德。
6. 導師可透過聯絡簿、家長日、學校舉辦的親職活動等方式，將學生的好品德分享給家長。

(二) 行政單位：

1. 學務處每學年事先規劃每月品德教育主題，並向全校教師宣導。每週升旗集合時學務處作品德教育宣導，每月至少 1 次在班級活動時間作好影片播放及學習單印製相關事宜。
2. 用校園網路公告每月一品德的定義、核心價值與 3 個行為目標。
3. 利用午餐社團廣播時段，複習品德的定義與 3 個行為目標，並說品德的小故事。
4. 上學期選出各班的「品德親善大使」，接受培訓，成為班級的品德種子。
5. 結合社會資源辦理學校品德教育進修。



建立有品家園（第二學期）

一、 家庭、校園一同推動「每月一品德」。

二、 成功的品德訓練的要素

（一） 示範好品德：最好的教導方法是身教，先要求自己，再引導孩子。

（二） 回應好品德：以口語的「謝謝」或非語言的暗示，如點頭、微笑、及所有收到的回應。

（三） 教導好品德：為品德下定義，並用一些令人印象深刻的事連結起來。

三、 第一學期實施內容：

月	品德	定義	我能	佳句
2	自制 (self-control)	自制是在自我認知的前提下，同時具備自我要求，即為了追求自己的目標，不被外力強迫，決意克制慾望。	1. 認知「什麼時候該做什麼事情」。 2. 為了達成某種目標，養成習慣讓行為自動化。	「要怎麼更能做到自制」本身不是一個適當的問題。一個更好的問題應該是「我要怎麼達成我的目標」
3	勇氣 (courage)	嘗試自己不敢做的事情，接受自己不完美，面對逆境不退縮，承認失敗不怕錯。	1. 最好的朋友要我在期末考時和他一起作弊，我會拒絕他。 2. 看到同學被霸凌，我能在全班面前說「你不可以這麼做」。	就是為了你生命中所愛的人，勇敢嘗試自己所不敢做的，以及為他們所付出的一切。
4	合作 (Cooperation)	大家一起工作，共同努力以達到目的。	1. 貢獻自己的長處，並為整體利益適時謙虛退讓，以達成團隊的目標。 2. 適時鼓舞成員的士氣，積極爭取團隊榮譽。 3. 協調團隊成員不同的意見與能力，以達工作目標。	一人難挑千斤擔，眾人能移萬座山。
5	誠信 (Honesty)	真心誠意的待人，信守承諾，言行表現一致。	1. 信守本份與承諾，去做對的事。 2. 真誠地與他人相處，建立良善關係。 3. 盡己之力，為服務公眾許下承諾，並付諸行動。	君子改過，小人飾非。
6	反省 (Introspection)	能針對自己的言行、舉止、想法加以檢討，並進一步積極地改善。	1. 真心接受他人指正，並修正過錯。 2. 從別人的表現，想到自己的不足，並加以改進。 3. 讓省思成為自己的習慣，並持續追求成長。	靜坐常思己過，閒談莫論人非。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社團宣導資訊

敬愛的家長您好：

為確保學生參與社團活動的安全與秩序，請留意以下重要事項：

1. 高中部社團上課時程：本學期社團課時間安排如下：

(1)日期：2/14、2/21、3/14、4/25、5/23、6/6

(2)時間：第 6、7 節（14:15-16:05）

2. 課後練習：社團可安排課後練習，學生須獲得家長同意後方可參加。未獲家長同意，不得留下練習。

3. 校內課後練習時間規範

(1)平日：最晚至 18:00，18:00-18:15 收拾場地，18:15 全員離校。

(2)假日：最晚至 16:30。

4. 校內課後練習時間規範

(1)平日：最晚至 18:00，18:00-18:15 收拾場地，18:15 全員離校。

(2)假日：最晚至 16:30。

5. 家長同意事項

(1)學生參與課後練習，須經家長同意。

(2)若家長不同意，請明確告知孩子並事先約定，避免臨時狀況發生。

6. 社團活動補充規定

(1)詳細規定請參閱學校官網：[社團活動相關資訊](#)



感謝您的支持與配合，共同為學生打造安全、有意義的社團學習環境！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請假細則

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8 日校務會議修正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7 日校務會議修正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2 日校務會議修正

一、依據

(一)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四條訂定。

(二)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身心調適假實施注意事項」辦理。

二、凡本校學生如因故不能到校或缺課者，一律依照本細則辦理請假手續，否則依章處罰。

三、請假類別如下：

(一)公假：

1.校方申請：經校方指派為公服務、代表班級或學校參加校內外各競賽項目等事由，必須於上課時間請假者，須於公務前，由申請處室依事由列冊申請，會經導師同意後，送回學務處審查登載。

2.個人申請：個人因升學校外面試、祭儀，必須於上課時間請假者，學生應提供相關公文書資料佐證，並於事故前辦理公假申請，會經導師同意後，送回學務處審查登載。

原住民族歲時祭儀：

本校學生具有原住民身分者，可在所屬族群的歲時祭儀日，持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等可證明其族別之文件，洽生輔組申請假期；其應放假之日期，以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族群歲時祭儀日期為準。原住民族學生返校後，教師應給予適當之學習扶助。原住民學生參加所屬族群之歲時祭儀，每年以一次為原則，並核予公假登記。

(二)事假：學生因有個人或家庭事故須親自處理致到校上課困難者，得請事假。家長當日應於事前向學務處及導師報備，並於返校上課後補辦請假手續。學校准假與否須視個案情事及影響學生受教權益之程度，並得召開個別會議與家長協商。

(三)病假：

1.在校：經護理師檢傷證明，通知家長同意後，簽具外出單，導師簽章後至學務處申請臨時外出，返校後依規定辦理病假手續。

2.在家：因病不能上課者，應由家長於事發當日先以電話向導師請假，並於返校上課後補辦請假手續，經常性一週內 2 次(含)以上或連續 2 日(含)以上之病假應檢附診斷證明、就診付費單據，或其他同時具有學生姓名及就診日期之證明文件。

3.定期評量：如因病無法參加考試，家長最遲應於當日 8 點前以電話向教務處說明原因報備請假，並於事後檢附就醫診斷證明書補辦請假。

(四)學生懷孕，其待產與生產期間，依據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等相關規定，應專案彈性處理，不得以曠課論，其相關假別如下：

1.產前假：懷孕分娩前得請產前假八日，得分次申請。

2.娩假：分娩後得請四十二日分娩假。

3.流產假：懷孕滿二十週以上流產者，得請流產假四十二日；懷孕十二週以上未滿二十週流產者，得請流產假二十一日；懷孕未滿十二週流產者，得請流產假十四日。

4.陪產假：因配偶分娩者，給陪產假五日，得分次申請，但應於配偶分娩日前後十五日內請畢，例假日順延之。

5.育嬰假：學生撫育子女未滿三歲前，持有證明者，得請育嬰假，惟請假時間與修業年限合計不得超過五年。

(五)生理假：女性學生因生理日致就學有困難者，每月得請生理假一日，無須出示證明，不得分段申請，每月請生理假超一日者，其超過部份以病假登記。

(六)喪假：直系血親之親屬(曾祖父母、祖父母、父母、外祖父母、繼父母)及兄弟姐妹逝世者，始可請喪假，並須檢附訃文辦理。

(七)婚假：學生本人結婚，須檢附戶口名簿影本，給婚假十四日。除因特殊事由校長核准延後給假者外，應自結婚之日起一個月內請畢。

(八)身心調適假：高中學制學生適用，請假細則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身心調適假實施注意事項」辦理。



四、請假手續(112 學年度全面採用新北校園通 APP 線上請假)：

(一)臨時外出

1. 來學校後，突覺身體不適或家裡有緊急特殊事件發生，必須馬上返家。
2. 至學務處報告並領取「臨時外出單」。
3. 填妥外出單，送導師處簽章，並由導師連絡家長。
4. 將外出單送回學務處，由學務處簽章核可後，始可外出。
5. 「臨時外出單」學務處聯，由學務處收執，警衛室聯於門口交由校警先生收存。
6. 返校後，仍需依正常程序完成請假手續。

(二)線上請假簽核流程：

1. 一日(內)：家長→導師→完成
2. 兩日(內)：家長→導師→生教組長→完成
3. 三日(內)：家長→導師→生教組長→學務主任→完成
4. 三日以上：家長→導師→生教組長→學務主任→校長→完成

(三)請假手續不完整者無效。

(四)請假須於期滿返校後十日內完成請假手續，逾期一個月內補請假愛校服務 3 小時後始可辦理銷假；逾期一個月至兩個月內補請假愛校服務 6 小時始可辦理銷假；超過兩個月不予補請假。

(五)補請假及公假均須報請學務主任核准。

(六)更正：考勤登記如有錯誤，自公佈日起，限三日內提出證明，向學務處更正，逾期不予受理。

五、請假時數計算：請假一日以上每日以 7 小時計算。

六、學生請假理由及所陳證明文件，如有虛偽隱瞞情事，除自缺席之日起以曠課計算外，並依學校相關規定予以輔導或懲處。

七、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不得列入出缺席紀錄。但得視其情節，採取正向輔導管教措施。

八、其他相關事宜：

(一)事假須檢附「相關證明」，且於事前送出假單，並請准。

(二)兩日以上病假須檢附就診付費單據或診斷證明。

(三)喪假須檢附訃文(相關證明)辦理。

(四)三日以上病假，須檢附醫院診斷證明書。

九、本細則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輔導處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高中生涯輔導系列活動

日期	時間	主題	講師	對象	地點
2/11(二)	第六、七節	真誠 Be real, not perfect	楊佳燊 傑思·愛德威媒體 創辦人暨執行長	高三全體學生	圖書館 5 樓
2/21(五)	第六節	高三升學網站神助手： 幫你邁向夢想大學	楊瓊慈老師 內壢高中輔導教師	高三全體學生	圖書館 5 樓
2/26(三)	18:00-19:00	113 大學申請入學選填志願說明會	李承泰講師 多元策圖書資訊社	高三家長	圖書館 5 樓
3/04(二)	第六、七節	113 大學申請入學選填志願說明會	劉駿豪老師 得勝者文教	高三全體學生	圖書館 5 樓
4/11(五)	第六、七節	113 大學申請入學指定項目甄試輔導講座	陳坤平講師	高三報名學生 高三家長	圖書館 5 樓
5/02(五)	午休	校內模擬面試說明會	輔導處	高三報名同學	圖書館 4 樓
5/02(五)	第六、七節	班群選擇與大學 18 學群就業趨勢 解析	臧聲遠講師 Career 就業情報顧問	高一同學	圖書館 5 樓
	19:00-21:00			有興趣家長	
5/5-5/9		校內模擬面試	輔導處	高三報名同學	
預計 114 年 7 月底		114 大學分發入學選填志願說明會	李承泰講師 多元策圖書資訊社	高三指考學生	圖書館 5 樓



永平親職講座_讓家庭成為孩子的後盾



馬上報名



03/07(五) 19:00-21:00	「慧眼識英雄，做孩子的教練」		心學堂執行長 陳敏莉
05/02(五) 19:00-21:00	班群選擇與大學18學群 就業趨勢解析		Career 就業情報顧問 臧聲遠
05/10(六) 09:30-11:30	「剛剛好的距離：設立關愛界線 家有青少年的親子相處指南」		暢銷作家 尚瑞君



圖書館



高中必修課

「全國中學生跨校小論文/讀書心得寫作競賽」

想在高中生涯中留下不一樣的足跡嗎？全國「中學生跨校讀書心得競賽」及「中學生跨校小論文競賽」是一個和全國高中生一起華山論劍、一較高下的平台！在大學的學習歷程中極具參考價值！

不妨邀1、2個志同道合的好同學來參加競賽！

99 每學期比賽時程

項目	上學期截止	下學期截止
讀書心得	10月10日	3月10日
小論文	10月15日	3月15日



中學生註冊投稿教學



小論文寫作教學網站

班級	姓名	題目	名次	班級	姓名	題目	名次
108	陳○穎	人生雜味	特優	102	鄭○庭	我要搶回我的身體使用權	優等
204	吳○葳	與自己好好相處	特優	103	游○晴	心理學家教你59秒變A咖	優等
102	陳○璇	同理心	優等	104	郭○宇	最棒的教室	優等
105	廖○安	關於不抱怨	優等	105	唐○非	十六歲的哲學課	優等
108	李○寧	致滿身泥濘的人們	優等	202	廖○婷	要讓孩子贏過誰	優等
207	王○謙	痴人之愛	優等	208	林○璇	從深淵中拉自己一把	優等
208	陳○	相反的人生—生命的解答	優等	208	洪○銘	每個生命都值得被溫柔對待	優等
209	楊○婷	蛤蟆先生的心理諮詢之旅	優等	211	鄭○彤	你們的真相不是我的真相	優等
101	于○雨	30夜故事：尋找自我與勇氣	甲等	102	李○儀	十六歲的哲學課	甲等
102	李○諭	自我成長與價值	甲等	103	吳○箴	讀書心得	甲等
108	黃○亞	名與心的抉擇	甲等	110	葉○菱	如何理解你的世界	甲等
111	朱○珊	真相與謊言	甲等	111	陳○姍	遇事無懼，無畏成功	甲等
201	張○榮	陌生人的言論，需要過度重視嗎	甲等	204	鄭○銜	改變，就從現在開始！	甲等
205	何○玫	燦爛的意義	甲等	208	許○瑄	內心深處	甲等
209	邱○善	探索愛與責任的奇幻旅程：小王子的啟示	甲等	211	竇○家	正視死亡，活出自己的人生！	甲等



永平高中線上圖書館

給你~滿滿的閱讀大平台!!

立即閱讀永平「線上圖書館」
可使用手機APP或電腦線上瀏覽!
使用校務行政帳號、密碼登入即可借閱!



113-1各年級閱讀王

八年級	九年級	高一
810史○騰	906戴○晟	106周○玟
810鄭○妘	904林○彤	103周○珊
809蔡○玆	906官○穎	111陳○嫻
810辛○恩	906周○勛	 快來借書吧! 或許下半年的閱讀王就是你啦
809馮○締	906王○翔	



圖書館超讚的K書中心

靜下心來讀書是非常重要的

什麼人適合K中

- (輕度) 易受朋友吆喝，動不動就被叫到操場打球，出去聊天打屁。
 (中度) 無法在家唸書之人：在家有父母嘮叨，有兄弟姐妹干擾，有冰箱、床、電視……的呼喚
 (重度) 易受3C產品誘惑的你，在家不知不覺就會摸到電腦前……，你還不來K中嗎？

來K中的好處

- | | |
|-------|---|
| 1 超省錢 | 補習要錢，外面的K中要錢，但我們的K中不用錢，任何電費、茶水費，陪讀老師鐘點費……等等都不需要你出錢。 |
| 2 超安靜 | 全部獨立隔間，一人一桌，不受干擾，每個人可用的桌面範圍相當廣。 |
| 3 超安全 | 有陪讀老師與你一起奮鬥(從18：30到21：30)，你只要每天付出三小時，長期下來你會學到課本學不到的毅力及自律。 |
| 4 超舒適 | 護眼檯燈，桌椅高度符合人體工學，冷氣機很安靜，冬暖夏涼，廁所近在咫尺又不會臭。 |
| 5 超方便 | 外面的圖書館需要排隊，這裡只要每天中午前登記即可，VIP還可以有固定座位喔。 |
| 6 超優秀 | 陪讀老師上下課點名，掌握出缺席狀況，男女生座位分開，提供良好的讀書風氣 |

各項學習資源帳號、密碼

1	GOOGLE帳戶	帳號：校務行政自訂帳號@apps.ntpc.edu.tw 密碼：校務行政密碼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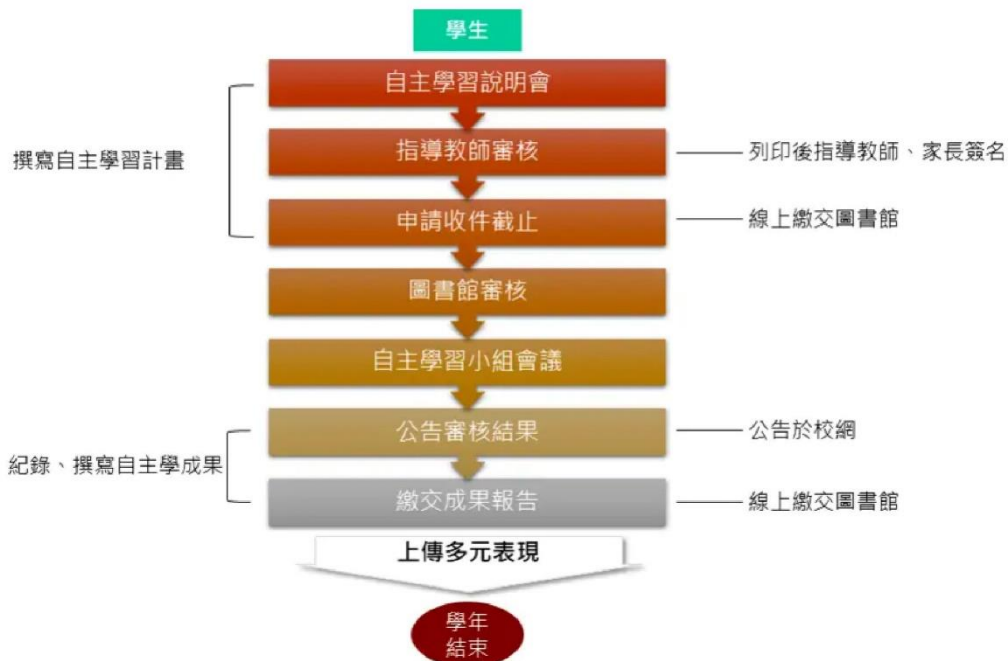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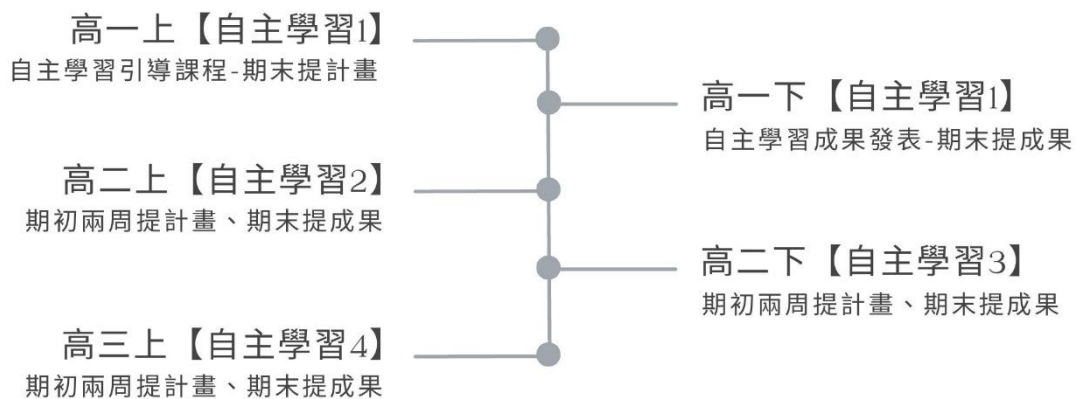
高中必修

自主學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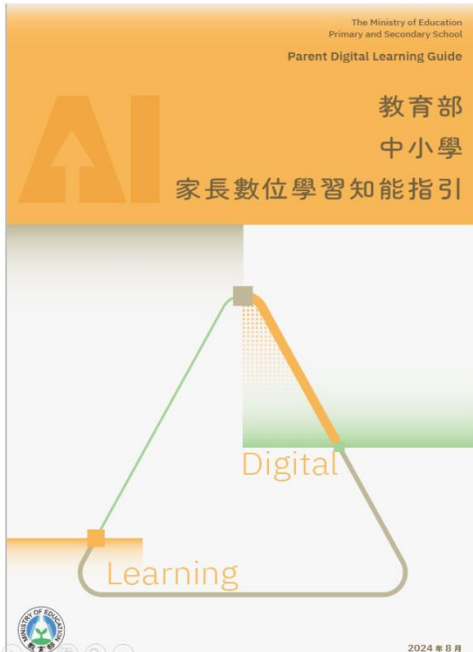
「自主學習」是108課綱的重要內涵，
3年後，申請入學大學時，
近9成大學科系會看「自主學習計畫」，
究竟自主學習計畫是什麼？如何完成自主學習成果呢？



依據《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學生於修業年限內，其自主學習合計應至少十八節，並應安排於一學期或各學年內實施。
圖書館為高一新生們，在高一上學期利用彈性課程安排了一學期的自主學習，讓同學認識自主學習的內涵、認識撰寫計畫、成果及學習歷程的方法！
本校規劃高中部的學生有以下四個可操作自主學習計畫的時程，同學可透過申請計畫與執行，為未來大學課程自學能力做好準備！



家長數位學習知能指引-數位認知與學習的協助



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推動入口網

<https://reurl.cc/r3W26E>



宣導專區



打擊數位性別暴力

面對“未經同意散布私密影像”須勇氣可



1 留意孩子情緒及行為改變

孩子出現拒學
反覆看手機



2 與孩子進行溝通與協調

怕被你罵.....

要聊聊發生
什麼事了嗎?

沒關係你慢慢說,
我們一起面對!



3 家長可參考教育部 5不4要

不違反意願
不聽從自拍
不倉促傳訊
不轉寄私照
不取笑被害

要告訴師長
要截圖存證
要記得報警
要檢舉對方



未經同意散布私密影像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 38 條第 1 項：散布、播送、交付、公然陳列或以他法供人觀覽、聽聞兒童或少年之性影像、與性相關而客觀上足以引起性慾或羞恥之圖畫、語音或其他物品者，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下罰金。



打擊數位性別暴力 面對“招募引誘”須勇氣可



最近有點缺錢...
有沒有什麼好工作



我這裡有很多快速
賺錢的好機會!

薪水高、領現/
輕鬆做、工時彈性/



1 確認孩子金錢的需求與規劃

為什麼覺得零用錢
不夠了呢?

因為我想買...
同學都有...



2 與孩子討論打工目的與內容

怎麼突然想打工呢?
要做什麼工作呢?

我想要出去打工



3 孩子若有負面情緒或不明金錢來源，建議家長可多關心。

你最近怎麼看起來
悶悶不樂的?

看你一直盯著手機看
發生什麼事情了嗎?

我最近找了一份
打工，結果...

掉進我的陷阱了呢...



招募引誘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 36 條第 2 項：招募、引誘、容留、媒介、協助或以他法，使兒童或少年被拍攝、自行拍攝、製造、無故重製性影像、與性相關而客觀上足以引起性慾或羞恥之圖畫語音或其他物品，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百萬元以下罰金。



打擊數位性別暴力

面對“網路跟蹤”須勇氣可



1 不否定孩子的需求



2 和孩子聊個人資訊安全



3 協助隱私設定及模糊定位



4 提醒截圖蒐證及尋求協助



網路跟蹤

跟蹤騷擾防制法第 18 條：實行跟蹤騷擾行為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



打擊數位性別暴力 面對“性勒索”須勇氣可



1 請家長先穩住自己的情緒

等等我們一起
和孩子好好聊聊

先不要緊張!

該怎麼辦呢?
怎麼會這樣



2 陪伴孩子說出事情經過

不是你的錯!
我們一起想辦法

那天其實是...



3 尋求相關協助



學校學務 / 輔導處室

撥打110 / 113

各縣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台灣展翅協會: 02-2562-1233

iwin諮詢專線: 02-2577-5118

性影像處理中心: 02-6605-7373

性勒索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 36 條第 3 項：以強暴、脅迫、藥劑、詐術、催眠術或其他違反本人意願之方法，使兒童或少年被拍攝、自行拍攝、製造、無故重製性影像、與性相關而客觀上足以引起性慾或羞恥之圖畫、語音或其他物品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下罰金。



打擊數位性別暴力 面對“人肉搜索”須勇氣可



1 同儕不取笑、不轉傳



2 告訴師長並請求協助



3 肉搜事件約有一週的活躍期，這將是孩子感到最痛苦的時間



人肉搜索

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41 條：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利益或損害他人之利益，而違反第六條第一項、第十五條、第十六條、第十九條、第二十條第一項規定，或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第二十一條限制國際傳輸之命令或處分，足生損害於他人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下罰金。





情商便利貼 家有好心情

高中篇



社會情緒學習

(Social and Emotional Learning, SEL)

五大內涵

自我覺察

理解並覺察自己的情緒、想法、價值觀與優弱勢。

自我管理

有效管理情緒、想法與行為，並實踐生活或學習目標。

社會覺察

理解與同理他人想法與感受，展現同理與關懷。

人際關係技巧

建立健康與良好的人際關係，並在需要時能尋求協助或協助他人。

負責任的決定

能考量倫理道德、規範，及理解不同群體的需求與感受，評估利弊與後果，展現具同理心與建設性的決定與行動。

美國非營利組織「學業社交與情感學習協作組織」(Collaborative for Academic, Social, and Emotional Learning, CASEL) 提出。



高中生經常碰到的情緒問題有哪些？



孩子沉迷於社群媒體，
缺乏良好的時間管理，
造成親子衝突？



孩子很在意成績、
過度擔心未來，當無法達
成目標時，會自我懷疑和
否定？

孩子沒有好朋友，
分組找不到組員，
在班上疑似被排擠？

當孩子失戀，情緒低落，
不知道如何因應？



孩子沉迷於社群媒體，缺乏良好的時間管理，造成親子衝突？



自我覺察

辨識使用原因：和孩子討論沉迷的原因。



自我管理

設定限時：與孩子討論合理的使用時間限制。



社會覺察

同理心引導：讓孩子理解父母的擔憂來自於對他們的愛。



人際關係技巧

非指責溝通：用「我訊息」表達擔憂，而非批評。



負責任的決定

制定計畫：共同設計每天的作息表，包含學習、休息和適度的社群媒體時間。





孩子很在意成績、過度擔心未來，當無法達成目標時，會自我懷疑和否定？



自我覺察

情緒辨識：引導孩子理解情緒是正常的。



自我管理

重新設目標：協助孩子將大目標分解為小步驟，並強調過程中的進步。



社會覺察

解讀期望：幫助孩子認識父母的期望是基於愛，而非只看重成績。



人際關係技巧

提供支持：表達對孩子的理解與陪伴，讓他們知道父母都會在身邊支持。



負責任的決定

鼓勵成長心態：幫助孩子認識挫折是學習的一部分。



孩子在班上沒有好朋友，分組找不到組員，在班上疑似被排擠？



自我覺察

情緒辨識：引導孩子表達自己的感受。

肯定自我價值：協助孩子認識自己的優點和特長，幫助建立自信心。



自我管理

設定小目標：鼓勵孩子逐步參與班級活動，從旁觀者開始慢慢融入，例如主動幫忙。



社會覺察

增強同理心：引導孩子理解同學的行為可能並非針對自己，而是反映他們的問題。

觀察班級關係：和孩子一起分析幫助找出可能結交的對象。



人際關係技巧

教導友善溝通：模擬與同學開啟話題的情境，學習如何建立關係。



負責任的決定

討論行動方案：與孩子討論解決被排擠的情況，例如主動向老師反映或改變與同學的互動方式。





當孩子失戀，情緒低落，不知道如何因應？



自我覺察

情緒辨識：引導孩子說出他們的感受，幫助他們理解情緒的來源。



自我管理

建立紓壓管道：運用運動或藝術創作等健康方式紓解情緒。

穩定作息：減少因情緒讓生活失去控制或傷害自我，以穩定作息來增加可控感。



社會覺察

避免責備或否定：減少說「這沒什麼」，而是尊重孩子的情緒經歷。



人際關係技巧

感謝陪伴：交往美好與體驗都是未來成長的養分，鼓勵孩子重建人際圈，重新感受到支持的力量。



負責任的決定

反思關係經驗：引導孩子從失戀中學到對未來有幫助的經驗。

鼓勵長遠思考：幫助孩子將注意力聚焦到未來的目標上。

家長不需「完美」， 只要「夠好」就好



「夠好的父母」不是追求完美，而是透過穩定的愛與支持，
為孩子提供安全的成長環境，並與孩子一起學習與成長。



如何成為「夠好的父母」，可以試著這樣做～



覺察自身 負面情緒

★ 調節自身情緒：

以深呼吸或暫時安靜的方式讓自己冷靜。

★ 避免情緒化回應：

避免立即用責罵或批評回應，先穩定自己的語氣。

無論你的成績如何，我們都為你感到驕傲，因為你付出了努力。



用愛陪伴孩子

★ 給孩子空間：

允許表達情緒，而不是急著讓他們停止哭泣或生氣。

有這些心情都是正常的，你想說的話，我都在。

★ 充分表達愛意：

看到孩子的亮點，表達愛與鼓勵。



接納自己與 孩子的不完美

★ 放下完美主義：

每個人都在錯誤中學習，不以孩子的表現來決定自身價值。

★ 尋求幫助：

需要時與家人、朋友或專業人士交流，分擔壓力。

親子關係像是存錢筒...



每一次的愛、陪伴、傾聽和鼓勵，**累積成深厚的信任與支持**。在遇到困難時，這些情感存款能化解隔閡，成為修復關係的基礎，讓親子間的連結更穩固且長久。





A colorful poster for the Family Education Consultation Hotline. It features a girl on the left holding a book and a boy on the right reading a book. The background includes stylized trees, a pie chart, and a molecular model. The text is in Chinese.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
412-8185
(手機撥打-02)

• 服務內容 •
夫妻相處 婆媳關係 親子溝通 子女教養
婚前交往 情緒調適 家庭資源 生活適應

• 服務時間 •

	週一	週二	週三	週四	週五	週六	週日
09-12	✓	✓	✓	✓	✓	✓	
14-17	✓	✓	✓	✓	✓	✓	
18-21	✓	✓	✓	✓	✓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A poster for the New Taipei Family Education Platform. It features a large QR code in the center, surrounded by various educational icons like a paint palette, a globe, a beaker, a guitar, a target, and a book. The text is in Chinese.

歡迎加入
「新北家庭教育平台」
Line 社群！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新北市社會情緒學習SEL Plus

#品德為核心，培育優質世界公民



#新北市社會情緒學習SEL Plus

#融入式社會情緒學習幫助學生發展SEL核心技能





新北市政府
Education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教育局

給家長的好康報報



新北市政府
Education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教育局



家長的疑問...

學校有沒有防疫
的新措施?
寒暑假我應該問
誰?

新北校園通孩子
的個人資料疑問
除了學校還可以
找誰?

我想多了解女
兒學校的事
但怕老師覺得
我問太多...

我的小孩要升
高中了
哪裡有升學資
訊可以參考

在新聞看到新北
有提供大家下載
的園務手冊
我可以去哪找?

這次公幼沒報
到名
等我知道都超
過報名時間了

XX計畫的培訓
課程可以去哪
邊報名及詢問?

我有一些建議
可以跟教育局
分享嗎?

新北教育123



新北市政府
Education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教育局





為什麼您應該成為教育局VIP會員

對教育單位來說...

 即時傳遞資訊
最新防疫規定
防範詐騙宣導

 雙向溝通互動

 了解民眾需求
獲得市民認同

新北教育123

對家長民眾來說...

 掌握最新教育趨勢
了解孩子學習需求
關鍵搜尋省時方便

 即時有效反應疑問

 充分運用教育資源
透過分享心理支持

新北市政府
Education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教育局

善用新北教育局新媒體家族



一支手機便可掌握 最新教育資訊

新北市政府
Education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教育局



重視

效率

簡化

即時



新北教育123
新北教育
新媒體家族

2030 以學生為中心 為幸福而教

歡迎加入

Facebook
新北學Bar

◆邁向20萬追蹤，第一好評教育粉專
不定期推出粉絲專屬優惠活動

◆教育政策、防疫新知
學校特色成果、教育資源和通知
活動資訊包羅萬象

Telegram
新北學Bar資訊站

◆各項官方防疫政策，最新教育消息
無時差

◆檔案下載無期限、容量無上限
◆可分別同時在不同載具以同一帳號
登入使用，送出訊息可編輯修改

YouTube
教育局官方影音頻道

◆國中會考、學習歷程、名師
線上課程直播及活動等精彩影音
新北教育相關報導通通有~!

Line 社群
新北教育123

◆每日提供即時教育新聞，分享新北
教育政策與成果的園地

APP
新北校園通

◆邁向50萬人下載人次!

◆學生電子成績單、線上請假
健康資料查詢、學雜費線上繳費

◆家長掌握孩子出席情形、學校及
社教機構查詢等即時教育訊息!

Instagram
新北愛就開心

◆不定期以短片及圖文分享
學校動態、新北教育成果

Podcast
新北教育123

◆用說的方式分享新北教育新聞
教育專題及活動報導馬仔~!

數位轉型

新北教育
新媒體家族

數位工具
操作教學



技術與思維的
數位化過程



即時傳遞資訊



即時回應疑問



了解民眾需求

數位生活化
工作簡化



關於新北教育，哪些新媒體工具 優先推薦給老師及家長？





新北市教育局



▶ 新北市教育局

◆ 新北市教育局會員專屬資訊頻道。 ◆

名師線上課程、直播及活動等精彩影音，像是新北教育相關報導、自主學習教材電子書、學校媒體採訪通通有！現在就趕快訂閱開啟小鈴鐺吧！

別忘了訂閱+開啓小鈴鐺🔔+分享



新北校園通APP



新北校園通

◆ 新北校園全方位應用程式 ◆

家長可以透過APP收到學校活動推播、師生動態，了解孩子的閱讀分析、成績表現，帶著孩子積點兌換獎品，一起親子共學唷。

ios

android



貼心服務陸續推出中
敬請期待ㄟ~



家長只要三步驟：

選班級座號→輸入手機號碼→完成簡訊認證





新北校園通APP

i點數積點攻略

i點數集滿30點可換



點擊揪i點
看積點活動管道
與使用說明唷!

點擊推廣頁
i點輕鬆入帳
不定期推出
點數大放送活動

依身分別可積點項目

教師	家長	學生	民眾
• 使用新北教育局YouTube頻道 +1	• 使用新北教育局YouTube頻道 +1	• 使用新北教育局YouTube頻道 +1	• 使用新北教育局YouTube頻道 +1
• 發佈電子聯絡簿 +1	• 電子聯絡簿簽名 +1	• 學生幹部課堂點名 +1	
• 上課YO點名 +1	• 電子問卷填答 +1	• 電子問卷填答 +1	
• 電子問卷填答 +1	• 下載電子成績單 +1	• 點擊推廣頁 +1	
• 點擊推廣頁 +1	• 閱覽教育放送台 +1	• 上下學藍芽打卡 +1	• 點擊推廣頁 +1
• 閱覽教育放送台 +1	• 使用新北學Bar +1	• 下載電子成績單 +1	• 閱覽教育放送台 +1
• 使用新北學Bar +1	• 學費PAY繳學費 +1	• 閱覽教育放送台 +1	• 使用新北學Bar +1
	• 點擊推廣頁 +1		



校園通APP教育放送臺

學校活動推播 消息不漏接

家長身分-
系統已預設
訂閱孩子
所屬學校及
教育局頻道





好文分享



面對短影音對策

｜黃哲斌：父母自願放棄部分螢幕時間，才能共創家庭時光【小學生的抖音世界 5】

出處：親子天下 <https://reurl.cc/6jx5qZ>

發布於 2024 年 07 月 17 日

作者：黃哲斌

父母都不希望孩子成日低頭滑抖音、唱洗腦歌、玩電玩，《天下雜誌》編輯顧問黃哲斌長期觀察抖音在全世界引發的問題，同時也是兩位青少年的父親的他，分享家中「螢幕時間」的攻防戰心法，幫助大人小孩共享家庭時光。

六月下旬，《[紐約時報](#)》有篇報導：亞馬遜叢林深處的馬魯博部落，一向與世隔絕，直到去年九月，透過外界捐贈，部落青年千辛萬苦掙來 20 部「星鏈」(StarLink，是 SpaceX 旗下衛星連網服務，提供全球寬頻網路)，從此可以上網，一秒連結全世界。

短短幾個月，馬魯博人染上文明病：青少年沉迷手機，通訊群組充滿八卦流言，詐騙、不實訊息、色情內容同時襲擊古老部落。

「所有人都泡在網上，甚至不跟家人說話。」馬魯博人抱怨說：「在村裡，如果你不打獵、不捕魚、不種菜，就沒有飯吃。」最後，部落長老決定，星鏈每天早上只開放兩小時，晚上開放五小時，週日才全天開放。

看了新聞，我不禁莞爾，馬魯博人上網不到一年，就體會「螢幕時間限制」的必要性。

我與家中兩個小孩也是。黃大寶今年高中畢業，二寶即將升上九年級，自從他們小六擁有第一支手機，我們就展開一場「螢幕時間」的攻防戰。

尤其影音浪潮來襲，對於新世代，「看電視」漸漸等於「滑手機」，抖音就是黃金時段的綜藝節目，佔據晚餐後的沙發時間。雖然兩個兒子都不刷抖音，但他們的同學不時分享各種搞怪短片，面對這些以一分鐘為單位的娛樂新寵，有何平衡之道？

身為家庭地位低落、又愛假裝民主的老爸，我的策略分為三類，一是「3D 取代 2D」，二是「知識平衡娛樂」，三是「大螢幕沖銷小螢幕」。

以 3D 活動取代 2D 活動

安排各種非螢幕活動，讓孩子盡可能留在 3D 世界裡，郊山步道、堤外棒球、長短旅行、逛商場吹冷氣、逛書店任意購。其中，當然包括各種讀物的誘惑試探，小時候的《屁屁偵探》、宮西達也、《尋寶記》，青少年時期的金庸、愛倫坡、東野圭吾，在可能範圍內，提供離線的各種情境。

最棒的是，在此過程中，讓他們自發產生興趣，進而養成習慣，無論是下棋、打球、塗鴉、音樂，「創造」與「累積」是關鍵字；而且，小學階段最重要，等到孩子認為「上網吃到飽是天賦人權」，就回頭太難。



以知識內容平衡娛樂內容

對孩子來說，搞笑短片是萬有引力，打開手機，自動失速下墜。尤其 TikTok 影片，我聽過一位小學生妙喻，「就像吃洋芋片，會忍不住一片接一片」，他通常一吃就是一百多片。

抵抗地心引力很難，但至少，可以讓他們暫時「離開地球表面」。因此，我與孩子常分享一些兼具知識性與趣味性的影片、科學實驗、電影幕後、人物故事、國際新聞；相對的，請他們不吝惠賜青少年的當紅話題，很多時候，YouTube 是個博學多聞的好朋友。

重要心態是，不必一味防堵或排斥，而是試著融入他們的喜好，陪伴、體驗、理解，再適當回饋，塑造一種「雙向分享」的氛圍。

以大螢幕沖銷小螢幕

同樣是聲光內容，在全家人時間允許下，盡量創造「大螢幕情境」，例如，一起玩任天堂，而非各自躲在手遊裡；一起看串流平台影片，而非被抖音填滿螢幕時間。將全家都有興趣的 YouTube 頻道，投射到客廳電視同樂，也是好方法。

我甚至蒐羅許多 DVD，除了兒子偏愛的漫威、科幻片與運動電影，還能趁機置入各種「電影裡的社會議題」，只要細心挑選，投其所好，就能策劃出精采的家庭影展。

以上三題，重點是，愈早開始愈好，相對的，需要父母自願放棄部分螢幕時間，才能共創全家人的線上／線下場景。

避免「過曝世代」，最困難關鍵是，父母必須與子女一起學習「劃定手機結界」、「控制螢幕時間」，前者訂出手機的禁制場域（我家是餐桌與臥室），後者訂出每日螢幕時間上限，學習離線，學習延遲滿足，學習多元攝取資訊，才有餘裕交流、開創、分享哀樂經驗、培養親密共感。

這一切，也是馬魯博人告訴我們的事。



家庭教養影響孩子受歡迎的程度 心理學家：家長可以做這 6 件事

天下雜誌網路版

https://www.cw.com.tw/article/5119582?utm_source=fb_parenting&utm_medium=affiliate&utm_campaign=fb_parenting-affiliate_deeplink

編譯 張毓思

發布時間：2021-12-29

美國北卡羅來納大學心理學教授佩斯丁指出，家長的行為與思維，其實會影響孩子在同儕間受歡迎的程度。因此家長可以透過簡單的行為改變，幫助孩子建立更好的人際關係。



圖片來源：Shutterstock

孩子是否交得到朋友，會受到家庭教養的影響嗎？

美國北卡羅來納大學心理學教授佩斯丁（Mitch Prinstein）指出，多項研究發現，家長的行為與思維，其實會影響孩子在同儕之間受歡迎的程度。

因此家長可以透過簡單的行為改變，幫助孩子建立更好的人際關係。

佩斯丁強調，一般人對「受歡迎」有兩種詮釋。第一種是「地位」，但是孩子尋求同儕中更高的地位，反而會鼓勵高風險行為，並且產生更多社交問題與不愉快。

我們應該鼓勵孩子追求的其實是第二種「好人緣」，擁有好人緣的人通常更開朗，也更有機會練習社交技巧。好人緣也容易帶來更好的工作機會，與更穩定的人際關係。

當然人緣有時候不能強求，就像是我們沒有辦法改變自己的外貌，或是抵抗社會現有的價值體系。但是如果孩子對人際關係有擔憂，家長其實可以做出一些改變，幫助孩子養成「好人緣」的個性。

1. 減少批判性

「預測孩子是否受歡迎最明顯的指標，就是孩子是否在一個有攻擊性的社交環境中成長，」佩斯丁指出，行為經常表現出攻擊性與挑釁意味的孩子，比較不受同儕歡迎。而在高度批判與攻擊性環境成長的孩子，更容易養成這種不受歡迎的性格。

心理學研究發現，母親對孩子說話的方式愈溫暖，孩子在 7 歲時就愈不具有攻擊性。相反地，對孩子說話的方式愈有批判性，孩子就愈容易表現出攻擊性。

佩斯丁建議，家長不要對孩子表現出太強的批判性，盡量和善一點，或是讓孩子多接觸性格溫暖且善良的榜樣，都能夠讓孩子發展出帶來好人緣的個性。

2. 不要假設孩子有惡意

同一個行為，有可能被解讀出不同的動機。而佩斯丁建議，家長不應該隨意假設孩子的動機來自惡意。



作家康瓦爾（Gail Cornwall）舉例，她有一次請女兒幫她拿掃把，女兒卻無動於衷，甚至沒有抬頭看她一眼，她當下以為女兒刻意忽視她的請求。然而事後才發現，原來女兒只是沒有聽見她說的話。

但是康瓦爾當下對女兒行為的解讀，就是一種偏好假設惡意的誤差。

而心理學研究發現，母親如果有假設他人惡意的偏見，在這樣環境中成長的孩子，更容易出現憤世嫉俗，或是怪罪他人的個性。

不過佩斯丁也強調，個性負面的母親，也能夠教出有良好社交能力的孩子，只是這種懷有惡意的社交環境，長久來講可能影響孩子的個性。

3. 適當地同理情緒

佩斯丁指出，有些家長的教養風格強勢，喜歡樹立嚴厲的標準，與孩子互動的時候也不擅長表達情緒。這種家長的互動風格，也會影響孩子與同儕互動時的態度。

因此家長可以在情緒上更同理孩子，讓孩子也學會在與他人互動時，表達出適當的情緒反饋。

不過佩斯丁也告誡，家長不需要過份過分溺愛與保護。家長過分的保護慾，也是影響孩子同儕關係不佳的指標之一。

佩斯丁認為，家長應該是孩子堅定的後盾，讓孩子可以獨立地探索世界，並且安心地回到父母身邊。

4. 孩子的社交，適當協助就好

亞利桑那州立大學心理學教授萊德（Gary Ladd）指出，家長應該隨著年紀增長，放手孩子的社交活動。

家長在幼兒時期可以幫忙安排玩樂的時間，但是隨著孩子年紀增長，就要讓孩子管理自己的社交生活。

研究發現，當家長干預中學孩子的社交活動，往往被視為過分的保護與干預，會對孩子的人緣產生負面的影響。

如果孩子在社交上遭遇問題，萊德建議不要直接插手，而是與孩子對話，協助孩子適應情緒與思考如何解決問題，在討論與制定計劃的過程中，讓孩子學會怎麼解決社交問題。

5. 討論社交問題

佩斯丁指出，研究發現獨佔話語權的家長，孩子在與他人互動時，也往往過分專注在自己身上。反而是擅長對等溝通的家長，孩子也更擅長與同儕互動。

因此佩斯丁建議，家長除了表達自己的意見以外，也應該多提出問題，讓孩子也有發言互動的機會。

家長可以與孩子聊交友問題，討論什麼個性的人適合當朋友，或是如何與他人互動，這樣的對話基礎，會幫助孩子交到更長久的朋友。

如果是在社交上有衝突或是問題，更應該與孩子對話，協助應對同儕的嘲弄與排擠。雖然反制霸凌很重要，但是學校與家長也應該幫助孩子發展社交能力。

6. 正視「受歡迎」這件事

佩斯丁最後建議，青少年往往深陷在社交地位的競爭中，家長可以與孩子討論「受歡迎」這件事。讓孩子理解追求地位不會帶來快樂，找到真正志同道合的朋友，才應該是社交的終極目的。

一旦孩子能夠明白，其實善良與包容的態度也會獲得喜愛，就會減輕孩子承受的社交壓力。

追求「受歡迎」也不應該是人生的第一目標，孩子不需要犧牲自己的個性，只為了追求被他人喜愛，但是應該學會怎麼讓其他人感到被重視與尊重。

如果孩子已經盡力了，卻依然覺得無法被他人喜歡也沒有關係。提醒孩子不必強求，有時候問題在於環境，而不是你自己。

有時候我們需要的是多一點耐心，在對的環境才能遇到那個，與自己一拍即合的好朋友。

（資料來源：Good Housekeeping, NYT, Scientific America）



當青春期的孩子不想說，父母可以怎麼做？

蔡宜芳諮商心理師

台師大心輔所畢，著有《你這麼努力，為什麼還是覺得自己不夠好?》《先陪伴、再教養》、《接住墜落的青少年》，專長為親職講座、自我肯定講座、表達性藝術治療紓壓工作坊。

FB 粉絲專頁：[蔡宜芳心理師的心靈港灣](#)

當孩子到了青春期，常有家長問我：「老師，我都有關心孩子，但他什麼也不跟我說啊！」孩子不說，可能有幾個原因

1. 怕被罵

有可能父母以前太兇了；或是孩子把事情想得太嚴重，當孩子想像父母的反應，「未知」可能使孩子放大恐懼。

2. 怕父母擔心

不要以為你的孩子什麼都不知道，其實他什麼都看在眼裡。

不只一個孩子告訴我：「爸媽最近正在吵著要離婚」、「爸媽最近常為了錢吵架」、「爸爸或媽媽身體不好」，這個時候，孩子可能出於貼心、怕父母還要擔心他的事情，而選擇不說，自己默默承受或面對。

3. 愛面子、怕丟臉不想說

青春期的發展任務是「**#自我認同**」，孩子可能會很在意同儕、在意外表、在意他人的評價。

心理學提到「**#假想觀眾**」，青少年常會覺得大家都在關注他的一舉一動，他們會感覺自己站在舞台上，周圍認識或不認識的人都是舞台下的觀眾，這些假想觀眾隨時隨地都在審查自己。因此，青少年特別害怕出糗。

而且，若是孩子自己做錯了某件事，孩子對這件事情感到羞愧、自責，孩子可能更不願意說。對孩子而言，不要提到這件事，才是最安全的作法。

和青少年工作的這十年來，我和超過五百位孩子談話。其實，有些孩子也不是一來就願意告訴輔導老師，畢竟我對於孩子來說，是一個陌生人，而且還一對一。

有些孩子的防備心很重，不容易與人建立關係。面對這樣的孩子，我會告訴他：「導師請你來輔導室，是希望有多一個老師關心你，而不是造成你額外的壓力。所以如果你不想說，你就直接跟老師說你不想說，好嗎？」

這句話好像有個神奇的魔力，這樣說以後，一些原本支支吾吾或避重就輕的孩子，反而願意多說一些了。

當然，也有一些孩子怎樣也不肯說。我會告訴孩子：「當你有一天想說，我都在這裡。」當孩子難以信任眼前的大人，很可能和依附關係有關。孩子和父母的關係疏離或衝突、爸媽對孩子而言是不是能信任的人，也會複製到孩子在學校的人際關係。

我是國中專任輔導教師，去年全七年級都是我的責任班，今年我繼續接手全八年級。我驚訝的發現，這學期我的生意變得更好了，因為有更多之前不願意來談，或是很明顯就是敷衍我的小孩，這學期主動願意來談。



當孩子準備好的那一天、有需要的那一天。只要你一直在他的身邊穩穩地陪伴他，有一天他會來找你的。

父母可以這樣跟孩子說：「你現在不想說沒關係，爸爸媽媽都在這裡，當你想要講的時候，我都在。」

我看到有些父母或導師因為好著急，逼孩子一定要說出口。這樣不但無法解決孩子的問題，可能還讓親子關係受傷了。

你允許孩子有不說的權力嗎？你願意尊重孩子不想說嗎？

有時候，默默地陪伴、尊重及允許孩子的選擇，表達孩子需要時你都在，我相信這對孩子而言彌足珍貴。



總務處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113學年度全校辦公室電話分機一覽表			
校長室	200	圖書館(主任)、採編組	250
秘書室(秘書)	201	服務台(一樓)	251
秘書室2	203、209	資訊媒體組(二樓)	252
健康中心	202、101	創造力中心(三樓)	253
合作社(忠孝樓一樓)	204	國際會議廳(四樓)	254
音樂專科教室(忠孝樓五樓)	206	演藝廳(五樓)	255
電腦教室機房(忠孝樓四樓)	208	會議室(六樓)	256
教務處(主任)	210	讀服組	257
教學組	211	資訊管理員	258
副組長、幹事	212、219	K書中心(圖書館地下室)	259
實驗研究組	213	人事室(主任)	260
註冊組(一)(二)	214、215	人事室(組員)	261
試務組、行政助理	216、218	會計室(主任)	270
設備組、幹事	217	會計室(佐理員)	271
行政助理、實習老師	610、611	進修學校(主任)	280
學務處(主任)	220	教導組長	281
主任教官、生輔組	221、224	教師會會長	290
訓育組、副組長	222、207	英語課程發展中心	188
衛生組	223	高一導師辦公室(忠孝樓三樓)	264、274
社團活動組	225	高二導師辦公室(和平樓四樓)	265、275
教官、生輔員	227、228	高三導師辦公室(和平樓四樓)	266、276
體育組(綜合大樓一樓)	226、289	七年級導師辦公室(中正樓二樓)	267、277
貴賓室(綜合大樓三樓)	327	八年級導師辦公室(忠孝樓二樓)	268、278
游泳池	205	九年級導師辦公室(忠孝樓二樓)	269、279
幹事1、幹事2	229、168	高中專任辦公室(一)(和平樓四樓)	284
午餐秘書	337	高中專任辦公室(二)(信義樓一樓)	285
總務處(主任)	230	國中專任辦公室(一)(中正樓四樓)	287
事務組、幹事1(維修接洽)	232、231	國中專任辦公室(二)(忠孝樓一樓)	288
出納組	233	國中生物準備室(忠孝樓五樓)	295
文書組	234	物理實驗室(和平樓一樓)	296
幹事2(含基金會)	235	化學實驗室(和平樓二樓)	297
文書收發	236	生物實驗室(和平樓三樓)	298
學校總機、助理員(含家長會)	237	警衛室	299
輔導處(主任)	240	1. 總機 2231-9670 自動跳號	
輔導組、副組長	241、247	2. 校安專線聯絡 3233-9456 [教官室]	
資料組	242	3. 校長專線：2922-1572	
特教組	243、343	4. 合作社專線 2928-0802 [合作社自付]	
輔導專任行政助理	244	5. 游泳池專線 2921-0014 [游泳池自付]	
高中專輔、高中特教	248、249	6. 轉接：按Cnf/Trn鍵，再撥號。內線：按 Intercom鍵，再撥號。	
國中專輔1	883、885、886	7. 內線廣播按 Intercom"#30"	
國中輔導教師、心理師	245	8. 無論市話、手機、長途，每通均有5分鐘設限。	
國中學習中心(1)、高中學習中心(1)	246	9. 打手機時一律顯示節費號碼 8979-0315	
國中學習中心(2)、高中學習中心(2)	349	a. Fax: 2927-7499 [總務處等共用]	
國中學習中心(3)、(4)	339	b. Fax: 8921-9644 [教務、輔導、秘書室]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113學年度校舍分布平面圖

綜合大樓

5F	4F	3F	2F	1F
看台		球場 暨 舞台	美 美 美 體	體育組 管樂團
5F	4F	3F	2F	1F



忠孝樓

1F	2F	3F	4F	5F
男廁	女廁	男廁	女廁	
樓 梯				
員生社	901	101	電1	音樂教室3
川堂	902	102	機房	準備室
國中學習中心1 高中學習中心1	903	103	電2	準備室
專辦	904	導辦	電3	生物教室
樓 梯				
709	905	104	107	地科教室
710	導辦	105	108	110 德語教室
711	導辦	106	109	111
樓 梯				
女廁	男廁	女廁	男廁	女廁
1F	2F	3F	4F	5F

側門

和平樓B棟

5F	4F	3F	2F	1F	5F	4F	3F	2F	1F
高三10班	辦公室	生物實驗室	化學實驗室	物理實驗室	女廁所				男廁所
高三10班					樓 梯				
					高三7班	高三3班	高三1班	高二5班	高二1班
					高三8班	高三4班	高三2班	高二6班	高二2班
					高三9班	高三5班	高三9班	高二7班	高二3班
					高三11班	高三6班	高三11班	高二8班	高二4班
樓 梯					5F	4F	3F	2F	1F

游泳池

信義樓

3F	2F	1F
男廁	男廁	女廁
樓 梯		
804	801	701
805	802	702
	803	703
藝術教室	團輔	專辦
川 堂		
分組1	輔導處	高中學習中心2 國中學習中心2 國中學習中心3
分組2	特教	國中學習中心4
3F	2F	1F

YP Dome

仁愛樓

1F	2F	3F
男廁	女廁	女廁
樓 梯		
704	906	806
705	907	807
706	908	808
健康中心	跑班教室	跑班教室
川 堂		
707	909	809
708	910	810
1F	2F	3F

4F男廁	音樂教室2	辦公室	教具室	機房	電腦教室4	音樂教室1	4F女廁
3F女廁	靜思書軒	準備室	化學實驗室	文化教室	物理實驗室	準備室	3F男廁
2F女廁	教務處		秘書室	校長室	印刷室	國八導辦	2F男廁
1F男廁	家長會	會計室	會議室	總務處	川堂	人事室	1F女廁
樓 梯		樓 梯		樓 梯		樓 梯	

素描教室	創客教室	家政教室
鑑賞教室	生科教室2	生科教室1
3F	2F	1F

自強樓

永平大道
四季廣場
汽機車停車坪

永平之光

大門

K書中心	閱覽室	閱覽室	閱覽室	國際會議廳	演藝廳	校史室	演藝廳看臺
藝術鑑賞教室	採編組讀服組	寰宇教室	創造力中心				
B1	1F	2F	3F	4F	5F	6F	7F

圖書館

113.09.06製表



發行人：沈美華 校長

策劃：薛金蓮 主任

封面.封底：陳志祥 幹事

主編群：

隋靜華 副組長、謝芸臻 老師

曹志豐 組長、陳志祥 幹事

編輯群：輔導處、教務處、學務處、圖書館、總務處

出版日：中華民國 114 年 02 月



YPHS

從永平出發 向世界找答案